

股票代碼
1109



信大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HSING TA CEMENT CO.,LTD.

一一三年度年報

信大公司網站
<http://www.hsingta.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刊印

-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張清壽
 職稱：資深協理
 電話：(02) 2381-6731
 電子郵件信箱：shou@hsingta.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蔡素秋
 職稱：財會部經理
 電話：(02) 2381-6731
 電子郵件信箱：emily@hsingta.com.tw

- **總公司、工廠**

總公司 地址：台北市寶慶路37號7樓
 電話：(02) 2381-6731
 傳真：(02) 2331-4086

南聖湖廠 地址：宜蘭縣蘇澳鎮中山路二段235號
 電話：(03) 996-7141
 傳真：(03) 997-1963

-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5 樓
網址：<https://www.ctbcbank.com>
電話：(02) 6636-5566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李秀玲會計師、支秉鈞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27 樓
網址：<http://www.pwc.com.tw/>
電話：(02) 2729-6666

-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無**

- **本公司網址：<http://www.hsingta.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6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6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5
六、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45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8
參、募資情形	49
一、資本及股份	4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肆、營運概況	52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2
四、環保支出資訊	62
五、勞資關係	65
六、資通安全管理	70
七、重要契約	72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3
一、財務狀況	73
二、財務績效	74
三、現金流量	7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 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6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77
七、其他重要事項	82
陸、特別記載事項	8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2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 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 事項	8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本公司需要特別感謝各位股東先進在過去一年給予信大的關懷與鼓勵，使本公司能夠挺過去年南聖湖廠靜電改袋式集塵設備為期兩個月的產能黑暗期，並在南聖湖廠與台北總公司全體員工的努力下，總算順利度過難關，維持一定程度的利潤回饋各位股東的信任與支持。

另外，環境部宣布在 114 年度正式起計碳排課徵碳費，故「節能減碳」成為各製造業既不可忽視的課題。各家水泥業者陸續著手研發 II 型石灰石水泥，試圖以石灰石粉取代部分熟料，以減少碳排放衍生的碳費成本。本公司為不落人後，113 年 11 月委託旗下預拌廠一信一預拌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試拌南聖湖廠所研製的 II 型石灰石水泥，並與 I 型水泥作為參照，測試結果發現 II 型石灰石水泥不僅早中期強度略高於 I 型，晚期強度與工作性質亦幾乎相差無幾，並同步取得 SGS 強度檢驗認證。相信在不久的將來，II 型石灰石水泥的生產技術能更加成熟，且能漸漸取代部分 I 型水泥之需求藉此降低碳費成本保持營利空間，不負各位股東先進對本公司的期望。

113 年集團營運結果如下：

生產方面：水泥及熟料生產 183 萬公噸，較去年減少 34.47%。

銷售方面：全年營業收入合計新台幣 47 億元，較去年減少 25.62%。

營運結果：全年營運結果，合併淨利為新台幣 5.24 億元，較去年減少 35.08%。

國內營收減少約 10.94%，大陸廠減少約 39.21%。

股利方面：經董事會決議，擬由公司保留盈餘中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0.9 元。

中國大陸水泥產業連續三年面臨行業景氣下行，市場需求持續疲軟，加上行業之間內捲情況嚴重，量價齊跌導致企業利潤不斷縮減。大陸國家統計局指出 113 年中國水泥產量 18.25 億噸，年減 9.5%，水泥行業利潤約人民幣 250 億元，年減 20%；即使政府陸續推出振興房市政策，各區域水泥廠相繼實施行業自律、配合錯峰生產、降低庫容比，水泥市場依舊供過於求。多數水泥廠為爭奪市場份額，除採行低價競爭外，亦未嚴格執行錯峰生產，當地水泥市場的萎縮與極端價格競爭，對本公司大陸子公司江蘇信寧 113 年度之業績影響甚大。展望 114 年，配合政府振興地區經濟計劃，各項公共工程及房地產市場預期將逐步回穩，有望帶動水泥需求，售價亦有小幅度上漲的機會。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推動各項重大任務，包含落實 ESG 企業永續發展、精進 II 型石灰石水泥技術、維持公部門與各客戶更加緊密的合作關係，以「有效減碳」、「提升效率」強化生產核心，積極導入新型技術改善製程與產品，並參與公共工程標案（如桃園鐵路地下化、台北捷運環狀線、汐東線）、開發灌漿工地與動態管理客戶授信狀況，以「產品多元化」和「業務多角化」厚實營運基礎，更進一步整合上游原料供應商與下游預拌廠客戶，促成「減碳供應鏈」的發展，與國際淨零排碳趨勢接軌，創造市場口碑和獲利佳績。

董事長 楊智耀 敬上

一、營業概況

113 年 10 月底，因南聖湖廠需進行電改袋工程，為囤積停窯期間所需的庫存量，業務部自 6 月底開始控管客戶提貨，直到 114 年 1 月初工程結束為止。長達半年的發貨控制，加上 4 月 1 日與 10 月 16 日兩次電價調漲，使公司營業額低於 112 年度。儘管過程艱辛，但在全體員工的努力下，仍順利克服難關。

年初因新青安政策促使房市短暫熱絡，各地區房價推升至歷史新高。然而，新內閣上任後加強房市管制，透過降低已有房者貸款成數、選擇性信用管制與限縮寬限期等手段，使房市由熱轉冷。自 113 年 9 月起，混凝土市場亦受房市降溫影響而趨於冷淡，北北基地區的預拌廠客戶業績皆有衰退跡象，儘管年前出現一波小幅回溫，但多數客戶對 114 年混凝土市場仍不樂觀。然而，桃園地區因航空城、捷運綠線及鐵路地下化等工程持續推動，水泥需求仍穩定成長，期望能彌補大台北地區的衰退份額。

114 年最大的成本挑戰在於「碳費」與「貨物稅減半優惠取消」。環境部已確定自 114 年起，每公噸碳排將徵收 300 元碳費，並於 113 年 10 月公布課徵細則，雖提供優惠費率，但對成本仍構成不小影響，且碳費基數將每兩年調升一次。此外，若 114 年第二季取消貨物稅減半優惠，國產水泥價格恐將面臨上漲壓力。加上川普若重新當選可能引發國際局勢變動，進而影響原物料成本波動，因此業務部須更謹慎對外報價，並審慎評估訂單期限或加註價格調整條件。

此外，進口水泥的擴張亦是重大挑戰。東南亞地區水泥價格低廉，且尚無碳費成本問題，導致國產水泥業者面臨嚴峻競爭。若環境部遲遲未對進口業者課徵邊境碳費，國內水泥價格恐難以全面轉嫁成本，須與水泥同業公會共同爭取公平競爭環境。

國內水泥市場方面，113 年整體水泥消費量約 1,350 萬公噸，本公司水泥及熟料銷售量約 63.3 萬公噸，較上年度減少 10.9 萬公噸，銷售金額新台幣 1,761,178 仟元，較上年度減少 12.9%。

大陸水泥市場方面，本公司大陸子公司 113 年度水泥及熟料銷售約 124.7 萬公噸，其中 PII52.5 銷售 43.5 萬噸同比減少 19.6 萬噸，PO42.5 銷售 81.2 萬噸同比減少 60.3 萬噸，合計共較上年度減少約 80 萬公噸。113 年度大陸水泥市場呈現「需求萎縮、競爭激烈、價格低迷、經營虧損」的營運特徵，量價齊跌。第一、二季水泥需求恢復緩慢多數企業已經出現不同程度的利潤下滑和虧損且呈現旺季不旺。4-5 月水泥市場競爭仍十分激烈，受制於資金短缺、新開工程項目不足、五一小長假加之雨水反復等各項不利因素影響導致水泥終端市場需求偏弱運行，房地產項目萎縮，基建項目需求少，對市場水泥需求拉動不足，整體市場需求量不足。第三季後，大陸整體情勢有階段性恢復，但是漲幅有限。土地成交和新開工面積降幅較大掣肘下，地產投資延續弱勢，地產端水泥需求仍將下降，「穩步增長」政策要求下基建持續發力，但對水泥需求拉動走弱，難以對沖地產疲軟帶來的需求下降。第四季錯峰力道有增無減，水泥價格延續漲勢，但由於實際市場需求偏弱，房建項目需求持續下沉，新開工項目較少，12 月後水泥價格下滑，水泥產量創下民國 99 年以來新低，量價齊跌下行業利潤大幅下滑。

其他收入方面，維持現有的租賃收入與資源再利用處理收入，以兼顧社會需求、環境保護及經濟發展，實現產業共生及社會永續發展的目標。本公司113年度再利用處理收入為新台幣83,029仟元、租賃收入為49,636仟元，兩者共較上年度增加4,915仟元。

11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 4,656,290 仟元，較 112 年度 6,259,864 仟元，減少 25.62 %；113 年度合併淨利 524,281 仟元，較 112 年淨利 807,587 仟元，減少 35.08%。

二、一一三年度與一一二年度業績比較

水泥及熟料	生產量			銷售量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
國 內	586,427	731,041	(19.78)	632,576	741,792	(14.72)
大 陸	1,240,078	2,056,280	(39.69)	1,247,263	2,051,142	(39.19)
合 計	1,826,505	2,787,321	(34.47)	1,879,839	2,792,934	(32.69)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收入	113 年度	112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國 內	2,681,025	3,010,513	(329,488)	(10.94)
大 陸	1,975,265	3,249,351	(1,274,086)	(39.21)
合併營業收入	4,656,290	6,259,864	(1,603,574)	(25.62)
合併本期淨利	524,281	807,587	(283,306)	(35.08)

三、研究發展

因應全球「淨零排碳」趨勢，各水泥公司紛紛投入卜特蘭 I L 型石灰石水泥研發，以降低二氧化碳排放與碳費成本。本公司已取得標準局卜特蘭石灰石水泥 I L (15) 認證，並委託客戶與信一預拌廠進行試拌，初步試驗結果顯示其 3、7、28 天強度皆略優於 I 型水泥，且工作性質相近。南聖湖廠將持續根據客戶回饋調整配方，以期未來逐步取代 I 型水泥，符合政府自主減碳政策。

四、業務推廣與發展方向及策略

- (一) 在碳費基數調增、貨物稅減半優惠可能取消等變數下，避免簽訂長期訂單，或增加價格調整條款，以確保毛利空間。
- (二) 積極參與公共工程，包括台北市捷運萬大樹林線、南環線與北環線、新北市捷運汐東線、新莊泰山塭仔圳重劃、淡北道路工程、桃園航空城及鐵路地下化工程等。
- (三) 地質改良及基礎工程持續推廣使用公司 I S 高爐水泥。
- (四) 申請 I 型袋裝 40 公斤水泥碳足跡標籤，滿足客戶綠建材投標之需求。
- (五) 隨時注意客戶動態並適時調整其債信額度與票期，避免呆帳風險。
- (六) 鼓勵客戶採自提之廠交交易，減少工地交派車不穩定之情形。
- (七) 推廣卜特蘭 I L 型石灰石水泥，慢慢替代 I 型水泥，以符合減碳趨勢。

五、因應外部競爭、法規環境與整體經營環境影響的方針

- (一) 為善盡環境保護與永續發展的責任，研發卜特蘭石灰石水泥以減少二氧化碳排放。
- (二) 積極進行各項設備投資與改善，電改袋集塵機第二期工程已於在 114 年 1 月 3 日完成。
- (三) 因應庫存量適時調整各客戶發貨數量，滿足日常發貨需求。
- (四) 持續鞏固與客戶之間關係，隨時了解市場資訊與其他水泥同業相關情報，並同反映給公司與工廠即時調整營運方向。
- (五) 關注【公共工程委員會施工綱要規範】與 CNS 03050 的修訂動態，隨時調整 I 型與 I L 型銷售策略，慢慢讓 I L 型水泥取代 I 型水泥。

六、一一四年度營業計畫與展望

113年原物料價格、電價、碳費等生產成本不斷上漲，加上美國總統大選結果將造成國際政治局勢動盪，推估114年物價仍不穩定，而大陸地區房市與經濟狀況依舊不見起色，導致建設速度較為停滯，可見114年度將更是充滿挑戰且艱辛崎嶇的一年。在各項因素尚未明朗化之前，各單位必須與市場訊息緊密結合，隨時調整營運方向，向上謀求市場突破，向下謀求產銷穩定。

國內水泥市場：

公共建設則因基礎建設持續推動，包含桃園鐵路地下化、新北捷運與桃園捷運陸續動工，預計今年仍有斬獲。但民間建案因政府持續打房，推測北北基房市熱度較為冷淡，僅有桃園地區因航空城建案較為利多，但成長仍相當有限。

另有一則好壞參半的消息是，水泥同業公會向越南提出反傾銷控訴，經濟部於113年09月26日初步調查結果為越南進口水泥與熟料確實對國內產業有實質損害之虞，行政院將持續分工給財政部與經濟部調查「傾銷」與「損害」兩部分，此結果對國產水泥十分有利。但財政部認為雖有影響但實際損害仍有待調查，於114年02月10日公告暫對越南水泥不課徵臨時傾銷稅。因此，越南反傾銷一案仍有很長的路要走。同時，水泥同業公會亦向環境部建言課徵進口業者邊境碳費，以期減少國產水泥因被課徵碳費所遭受的不公平競爭。

綜此，114年度國內水泥需求評估約1,150萬公噸，整體市場雖被進口業者搶占約27%，但本公司內部評估台灣地區水泥及熟料銷售量目標仍可達到水泥62.5萬公噸，熟料2.5萬公噸之目標。並持續提升品質、完善服務與提供多元化產品與進口水泥競爭，保持企業彈性與韌性，在多變難測的市場環境中穩健獲利。

大陸水泥市場：

114年在地產尚未回穩、基建拖動有限背景下，水泥需求仍將持續下降，但產業「反內捲」意識持續增強，預計水泥均價或有小幅回升，產業利潤將出現一定程度修復。預期114年水泥需求持續收縮，各地錯峰生產天數持續增加，預計國內停窯天數將超過200天，水泥產量可能持續下降，全國產量將可能降至17.8億噸。

目前每日產能在2,500t/d及以下的落後生產線仍佔大陸全國市場大多數，主要集中在東北、西北、華北地區，隨著各地政策落地，114年部分小規模的窯線將置換為綠色環保且高效節能的窯線，或將該小規模窯線停產淘汰。自114年起水泥行業將納入碳排放交易，對碳排放強度先進的企業有望獲得更多收益，而落後企業將支付更多成本。

本公司大陸子公司江蘇信寧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為因應大陸政府此政策已於113年8月施建水泥磨、煤磨顆粒物在線監測系統，直接與南京市污染源監控平台連線，除此之外仍持續推進超低碳排放工作。預計於114年啟動環境監測微站、清潔運輸等計畫。且將於114年3月31日前提交江蘇信寧113年度碳排放報告，並完成113年低碳產品認證，及編制《碳達峰碳中和行動計畫》一併報送南京市政府。

本公司自民國53年成立至今已超過一甲子的歲月，在漫長的61年中不斷面對各種逆境與難關，秉持「品質至上、安全第一、用心求實、服務顧客」的精神，以合理的價格與穩定的品質幫助客戶，善盡企業對國家社會的責任。未來更以「低碳排」為目標，落實環境保護並完成低碳轉型，為全國人民福祉盡一份心力。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一

114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楊智雄	男 71~80歲	113.06.19	3年	80.05.24 (註1)	34,905,166	10.23%	34,952,166	10.25%	14,527	0.00%	0	0.00%	淡水工商專科學校工管科	信大水泥董事長 信一預拌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楊忠雄 楊仁雄 楊銀幸	兄弟 兄弟 姊弟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楊忠雄	男 71~80歲	113.06.19	3年	80.05.24 (註1)	41,528,048	12.17%	41,528,048	12.17%	2,779	0.00%	0	0.00%	政治大學銀行系 信大水泥董事長 信大水泥總裁	財團法人楊塘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楊智雄 楊仁雄 楊銀幸	兄弟 兄弟 姊弟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楊仁雄	男 61~70歲	113.06.19	3年	80.05.24 (註1)	36,108,783	10.58%	36,108,783	10.58%	1,153	0.00%	0	0.00%	淡江大學 水利工程系	Soaring Power Corp.、江蘇信寧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江蘇信寧新型建材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南京信融環保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董事長 董事	楊忠雄 楊智雄 楊銀幸	兄弟 兄弟 姊弟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楊大嶽	男 51~60歲	113.06.19	3年	98.06.19	8,145,934	2.39%	8,145,934	2.39%	0	0.00%	0	0.00%	雲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 信大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信大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楊銀幸	女 81~90歲	113.06.19	3年	113.06.19	5,169,655	1.52%	5,169,655	1.52%	0	0.00%	0	0.00%	淡江高中	無	董事 董事長 董事	楊忠雄 楊智雄 楊仁雄	姊弟 姊弟 姊弟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德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13.06.19	3年	105.06.22	50,000	0.01%	50,000	0.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楊博偉	男 41~50歲	113.06.19	3年	-	3,033,133	0.89%	3,033,133	0.89%	0	0.00%	0	0.00%	大葉大學工業工程系 勤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勤大建設公司 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瑞台	男 51~60歲	113.06.19	3年	110.07.09	0	0%	0	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財務管理系；富邦證券承銷部副理；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聖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博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聖祐遊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達雄	男 81~90歲	113.06.19	3年	113.06.19	0	0%	0	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法律系；台灣三菱商事屬託；北新針織、上海佳能製衣董事長；全國中小企業總會監事長；台北市進出口公會常務理事；貿易教育基金會董事；APEC(ABAC)中華台北代表(1996、1997)	北祥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榮譽董事長及永續長；修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修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財團法人楊塘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力雄	男 71~80歲	113.06.19	3年	113.06.19	0	0%	0	0%	0	0.00%	0	0.00%	美國西佛羅里達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台新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諾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新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董事；諾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1：上市前選任日期。
註2：第21屆董事任期：113年06月19日至116年06月18日
113年06月19日發行總股數： 341,158,868股
114年04月21日發行總股數： 341,158,868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4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德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勤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4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勤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信大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9.90% 海德博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15.36% 林雪華 61.07% 楊智雄 2.47% 楊忠雄 0.43% 楊仁雄 0.56% 楊大嶽 0.21%

2. 董事資料二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4年4月21日

姓 名	條 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司董事 獨立數
楊智雄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並具備水泥產業及相關營運管理等專業，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有二等親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董事、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持有本公司股份詳前董事資料一表格。	0
楊忠雄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並具備水泥產業、財務及營運管理等專業，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有二等親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董事、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持有本公司股份詳前董事資料一表格。	0
楊仁雄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並具備水泥產業、貿易及營運管理等專業，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有二等親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董事、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持有本公司股份詳前董事資料一表格。	0
楊大嶽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並具備水泥產業所需相關專業，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董事、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持有本公司股份詳前董事資料一表格。	0
楊銀幸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並具備水泥產業所需相關專業，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有二等親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董事、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持有本公司股份詳前董事資料一表格。	0
楊博偉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並具備水泥產業所需相關專業，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及其持有本公司股份詳前董事資料一表格。	0
吳瑞台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具備會計、財務及管理專業並具有會計師資格，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獨立董事、其配偶、二等親親屬均無持有本公司股份；近2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0
陳達雄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並具備財務、金融及管理專業，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獨立董事、其配偶、二等親親屬均無持有本公司股份；近2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1
陳力雄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並具備財務、金融及管理專業，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獨立董事、其配偶、二等親親屬均無持有本公司股份；近2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0

3. 董事會多元化

(一) 董事會多元政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一節 董事會結構第二十條「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宜包括但有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一、營運判斷能力。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三、經營管理能力。四、危機處理能力。五、產業知識。六、國際市場觀。七、領導能力。八、決策能力。」本公司董事人選，考量跨世代、誠信、經驗、教育背景或其他經驗等，董事會成員由具經營能力、國際觀、水泥產業、會計、資訊、管理背景等專才者組成。

(二)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落實情形：

本公司第二十一屆董事會於民國(下同)113年06月19日由股東會重新選任，任期為113年06月19日至116年06月18日，共有9位董事成員，其中楊智雄董事、楊忠雄董事、楊仁雄董事、楊大嶽董事、德博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博偉董事、吳瑞台獨立董事均為連任，楊銀幸董事、陳力雄獨立董事、陳達雄獨立董事為新任。

楊智雄董事、楊忠雄董事、楊仁雄董事、楊大嶽董事及楊博偉董事，均具有水泥產業專長、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管理、領導、決策能力及國際觀；吳瑞台、陳力雄及陳達雄獨立董事，分別具備會計專業背景、金融事務、行政管理專業技能及其它產業經歷等專業背景。董事會成員經營管理資歷甚豐，各具相關之專業背景，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8大核心項目中，至少均有1/3以上成員具備相關執行業務之能力，而本公著重之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等3大核心項目，超過80%以上之成員皆具備核心能力。

本公司獨立董事占比為33%，女性董事占比為11%。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上、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下；3位董事年齡在80歲以上、3位在70~79歲、3位在60歲以下。目前女性董事席次尚未達全體董事三分之一，係因本公司以往在遴選董事資格時著重水泥產業專長，該行業長期以來因其產業特性、生產方式、技術及工程等因素，女性人才參與比例相對較低，致使具水泥產業經驗女性董事候選人相對較少。

本公司一直以來皆重視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以往各屆董事皆至少有一席女性董事，未來亦會持續遵循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性。在往後遴選董事資格時將擴大延攬不同專業之人才，包含具備經營管理、營運判斷、環境永續、法務、財會或金融等專業背景人才，除使董事會成員在不同專業上達到多元互補成效外亦能逐步提升女性董事席次占比，以落實性別平等並強化公司治理效能。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第二十一屆董事會共有9位董事成員，獨立董事吳瑞台、陳力雄及陳達雄共3名，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董事成員中楊智雄、楊忠雄、楊仁雄、楊銀幸共4人互為二等親親屬，其他董事成員均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三項及第四項之情事。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114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大寬	男	108.07.01	8,945,431	2.62%	87,996	0.03%	0	0%	台大會計學士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江蘇信寧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寶林	男	110.11.11	2,779	0.00%	0	0.00%	0	0%	成功大學都市計劃學系 新來建設(股)公司協理、 國揚建設(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清壽	男	104.01.01	5,042	0.00%	5,415	0.00%	0	0%	海洋大學海洋系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蔡素秋	女	111.02.14	0	0.00%	0	0.00%	0	0%	文化大學會計系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財 會副理、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課長、資誠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副理	無	無	無	無
稽核部經理	中華民國	張益勝	男	103.07.01	0	0.00%	0	0.00%	0	0%	輔仁大學企管系	無	無	無	無
管理部代理經理	中華民國	周淑燕	女	113.10.05	0	0.00%	0	0.00%	0	0%	輔仁大學數學系	無	無	無	無
業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葉克儉	男	112.06.01	0	0.00%	0	0.00%	0	0%	中興大學合作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南聖湖廠廠長	中華民國	林連火	男	109.01.01	0	0.00%	0	0.00%	0	0%	健行工專電機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 七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長	楊智雄	3,023	4,171	0	0	4,161	4,875	25	25	7,209 占比1.54%	9,071 占比1.93%	0	0	0	0	0	0	0	0	7,209 占比1.54%	9,071 占比1.93%	無
董事	楊忠雄	0	0	0	0	4,161	4,471	25	25	4,186 占比0.89%	4,496 占比0.96%	0	0	0	0	0	0	0	0	4,186 占比0.89%	4,496 占比0.96%	
董事	楊仁雄	0	2,941	0	0	4,161	4,565	25	25	4,186 占比0.89%	7,531 占比1.60%	0	0	0	0	0	0	0	0	4,186 占比0.89%	7,531 占比1.60%	
董事	楊大嶽	0	0	0	0	4,161	4,161	25	25	4,186 占比0.89%	4,186 占比0.89%	0	0	0	0	0	0	0	0	4,186 占比0.89%	4,186 占比0.89%	
董事	楊銀幸	0	0	0	0	2,081	2,081	15	15	2,096 占比0.45%	2,096 占比0.45%	0	0	0	0	0	0	0	0	2,096 占比0.45%	2,096 占比0.45%	
董事	林華鈴	0	0	0	0	2,081	2,081	10	10	2,091 占比0.45%	2,091 占比0.45%	0	0	0	0	0	0	0	0	2,091 占比0.45%	2,091 占比0.45%	
董事	德博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楊博偉	0	0	0	0	4,161	4,161	20	20	4,181 占比0.89%	4,181 占比0.89%	0	0	0	0	0	0	0	0	4,181 占比0.89%	4,181 占比0.89%	7,715
獨董	陳政廷	252	252	0	0	0	0	10	10	262 占比0.06%	262 占比0.06%	0	0	0	0	0	0	0	0	262 占比0.06%	262 占比0.06%	無
獨董	石正同	252	252	0	0	0	0	20	20	272 占比0.06%	272 占比0.06%	0	0	0	0	0	0	0	0	272 占比0.06%	272 占比0.06%	
獨董	吳瑞台	540	540	0	0	0	0	45	45	585 占比0.12%	585 占比0.12%	0	0	0	0	0	0	0	0	585 占比0.12%	585 占比0.12%	
獨董	陳達雄	288	288	0	0	0	0	25	25	313 占比0.07%	313 占比0.07%	0	0	0	0	0	0	0	0	313 占比0.07%	313 占比0.07%	
獨董	陳力雄	288	288	0	0	0	0	25	25	313 占比0.07%	313 占比0.07%	0	0	0	0	0	0	0	0	313 占比0.07%	313 占比0.07%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264,000元。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264,000元。

*信大水泥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 1.不參與董事酬勞之分配。
- 2.董事會依所擔負職務責任、參與事務複雜程度、貢獻價值，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按月給付固定薪資報酬。
- 3.業務執行費用，依實際執行業務之需要，出席會議支付車馬費。

註：第 20 屆董事會任期於民國 113 年 7 月 8 日屆滿，提前於 113 年 6 月 19 日股東會選任第 21 屆董事共 9 席。新任董事包括楊銀幸董事、陳達雄獨立董事、陳力雄獨立董事，連任董事則為楊智雄、楊忠雄、楊仁雄、楊大嶽、德博投資(股)有限公司代表人楊博偉及吳瑞台獨立董事。

(二)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 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楊大寬	1,267	2,536	76	76	982	1,055	37	0	37	0	2,362 占比 0.50%	3,704 占比 0.79%	1,267
副總經理	張寶林	1,447	1,447	87	87	889	889	37	0	37	0	2,460 占比 0.52%	2,460 占比 0.52%	1,447

(四)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外轉投資事業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現金金額	現金金額	現金金額			
總經理	楊大寬	1,267	2,536	76	76	982	1,055	37	0	37	0	2,362 占比 0.50%	3,704 占比 0.79%	無
副總經理	張寶林	1,447	1,447	87	87	889	889	37	0	37	0	2,460 占比 0.52%	2,460 占比 0.52%	
南聖湖廠廠長	林連火	1,442	1,442	86	86	1,214	1,214	37	0	37	0	2,779 占比 0.59%	2,779 占比 0.59%	
資深協理	張清壽	1,351	1,351	0	0	835	835	37	0	37	0	2,223 占比 0.47%	2,223 占比 0.47%	
財會部經理`	蔡素秋	967	967	60	60	468	468	37	0	37	0	1,532 占比 0.33%	1,532 占比 0.33%	

(五)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楊大寬	0	295	295	0.06%
	副總經理	張寶林				
	資深協理	張清壽				
	業務部經理	葉克儉				
	管理部代理經理	周淑燕				
	財會部經理	蔡素秋				
	稽核部經理	張益勝				
	南聖湖廠廠長	林連火				

註1：係以董事會通過 113 年度員工酬勞\$12,484仟元，以員工人數平均估算。

(六)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 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113 年		112 年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 事	6.42%	7.60%	5.97%	7.0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03%	1.31%	0.69%	0.8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董事、經理人及員工等酬金，依照本公司章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人事管理辦法、獎金發給辦法之規定辦理，酬金之給付政策與標準如下：

(1) 董事

本公司給付董事之酬金政策係訂於公司章程，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分配董事(不包含獨立董事)酬勞，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每年提報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酬金包含薪酬(薪資、獎金等)、酬勞(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提撥)、業務執行費用(車馬費)，參酌同業支領水準議定，獨立董事則按月給付固定薪資報酬。

(2) 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給付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退職金、員工酬勞及福利等。薪資係依工作職掌、職責、績效表現及對公司貢獻度並參考同業薪資水準等因素，制定可反映工作績效之薪資報酬；獎金係依本公司獎金發給辦法；退職金依法提撥；員工酬勞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提撥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每年提報股東常會報告；福利依法令規定並兼顧員工需求設計員工享有的福利。

3、訂定酬金之程序

(1) 董事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逾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每年提報股東常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董事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與方式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每年提報股東常會報告。

(2) 經理人及員工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每年提報股東常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與方式由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的發放基準、發放日期及各發放要件則依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及獎金發給辦法等辦理之。

4、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1) 董事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逾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由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依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進行績效評估，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六大面

向：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二、董事職責認知。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六、內部控制。

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評估結果核算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每年提報股東常會報告。

(2) 經理人及員工

經理人之酬金依個人能力、對公司貢獻度、績效表現及其職位之市場價值等決定，與公司營運績效為正相關。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審查評估經理人之薪資報酬、獎金及員工酬勞發放。

員工酬勞依據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辦理、獎金發給辦法等，辦法涵蓋敘薪、薪資計算及核發、獎金紅利之發放、考核以及各項獎懲等。

5、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1) 董事

本公司董事酬金，除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範提撥之董事酬勞外尚有固定車馬費、獨立董事則按月給付固定薪資報酬。

薪資報酬委員會亦定期審查評估董事之酬勞，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2) 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除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範提撥之員工酬勞外，尚有薪資、獎金、退職金及福利等。除依法提撥外其餘皆參考相關同業水準並依據個人績效、工作貢獻及公司經營成果議定，故公司經營績效及市場景氣變化，均與酬金產生關聯。

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隨時視實際營運狀況考量整體財務狀況、經營環境風險及相關法令變動適時檢討調整之，且不以引導經理人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

薪資報酬委員會亦定期評估經理人之薪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3 年 01 月 01 日至 114 年 04 月 21 日止，共計開會 6 次
(第 20 屆 2 次；第 21 屆 4 次) 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 註
董事長	楊智雄	6	0	100%	連任 改選日期 113.06.19
董 事	楊忠雄	6	0	100%	
董 事	楊仁雄	6	0	100%	
董 事	楊大嶽	6	0	100%	
董事之 法人代表	楊博偉	5	1	83%	
董 事	林華鈴	2	0	100%	已卸任
董 事	楊銀幸	3	1	75%	新選任
獨立董事	陳政廷	1	1	50%	已卸任
獨立董事	石正同	2	0	100%	已卸任
獨立董事	吳瑞台	6	0	100%	連任 改選日期 113.06.19
獨立董事	陳達雄	4	0	100%	新選任
獨立董事	陳力雄	4	0	100%	新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或其他董事會決議事項且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第 43~44 頁「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三)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二、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每季與會計師書面溝通相關治理事項，並於 114 年 3 月 13 日邀請會計師列席董事會與全體董事溝通。

2.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自我評價或同儕評價辦法」112 年新增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評估之相關規定，114 年度由董事會成員、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自行評估 113 年度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後，遂由董事會議事單位綜合評估，並於 114 年 3 月 13 日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

2、113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113 年度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陳政廷	委託出席	親自出席	舊任，113/06/19改選	
石正同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吳瑞台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陳達雄	新任，113/06/19改選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陳力雄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3、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 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董事 成員	董事成員 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審計委員會 績效評估	委員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薪酬委員會 績效評估	委員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註：詳請循本公司官網 <https://www.hsingta.com.tw>

投資者服務→公司治理→「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二)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要點及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113 年度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2)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4)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或報酬。
- (5)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6)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並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之每季(包含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
- (7)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第二屆2次，第三屆2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 註
獨立董事	陳政廷	1	1	50%	已卸任
獨立董事	石正同	2	0	100%	已卸任
獨立董事	吳瑞台	4	0	100%	連任 改選日期 113.06.19
獨立董事	陳達雄	2	0	100%	新選任
獨立董事	陳力雄	2	0	100%	新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3/13 (第2屆第11次)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113 年簽證會計師之委任、服務公費及獨立性評估案。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3/5/8 (第2屆第12次)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併同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擬出具之保留意見核閱報告稿本。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3/08/13 (第3屆第1次)	推選本公司第三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	經審計委員會委員無異議通過互推 吳瑞台 委員擔任本委員會召集人暨會議主席。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併同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擬出具之保留意見核閱報告稿本。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3/11/12 (第3屆第2次)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併同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擬出具之核閱保留意見報告稿本。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114 年度總預算案。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表」部分條文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每季均召開審計委員會，內部稽核主管均於會議中列席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重大內控內稽事項報告，並完成各獨立董事指示事項的執行、報告與追蹤。

(二)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審計委員會就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事項與各獨立董事進行溝通，且於每年第一季審計委員會列席溝通財務報告查核簽證相關事宜。

會議日期	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13/03/13 第2屆第11次	113 年度稽核作業執行報告。	112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報告結果。
113/05/08 第2屆第12次	113 年度稽核作業執行報告。	
113/08/13 第3屆第1次	113 年度稽核作業執行報告。	
113/11/12 第3屆第2次	113 年度稽核作業執行報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於審計委員會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業經董事會核准，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人員，並配合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事宜，並於網站 http://www.hsingta.com.tw 設有聯絡資訊，以上皆依內部制度執行之。	無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隨時掌握主要股東持股情形並依規定辦理申報。	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依據法令設置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並訂有「子公司監理辦法」等規範，且定期召開監理會議並以「子公司財務業務分析評估表」，控管營運風險。	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並公布於公司網站；於 113.01.17、113.04.18、113.07.22、113.10.21、113.10.24 宣導「內部人股權轉讓易違規事項」、「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程序」及相關法令規章。合計 293 人次受訓。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定多元化政策，詳年報第 9 頁。	無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需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於 109 年 03 月 31 日通過「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已依該辦法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113 年董事會自我評估、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並於 114 年 3 月完成申報。已將績效評估結果，提送 114 年 03 月 13 日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要求會計師提供「獨立性聲明書」，112 年起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併同參考「審計品質指標 (AQIs)」之 5 大構面及 13 項指標(請參閱本年報第 45-46 頁)進一步評估確認聘任會計師及其事務所層級之獨立性及適任性，114 年 3 月 13 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審查通過，評估要點如下： 1. 本集團與資誠間是否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2. 本集團與資誠是否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3. 本集團與資誠是否有聘用關係。 4. 本集團與資誠是否約定有查核案件相關之或有公費。 5. 資誠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是否有擔任本集團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6. 資誠是否有代表本集團與第三方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7. 資誠查核小組成員與本集團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是否有親屬關係。 8. 本集團是否已取得資誠出具獨立性聲明書。	無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主管由總經理兼任，而公司治理人員設置於財會部，負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處理股務，製作年報、股東會會議事錄、董事會議事錄等公司治理事項，並就治理相關的重要事項：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監察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對於利害關係人詢問、建議、申訴、檢舉可直接以電話或線上諮詢等方式溝通，以上訊息皆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hsingta.com.tw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係委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已於公司網站 http://www.hsingta.com.tw 與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指定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事項；本公司架設有官方網站，除同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外，本公司將不定期公開公司活動資訊。本公司官網設有「利害關係人聯絡專區」 http://www.hsingta.com.tw/Aboutusdetail.asp?lv=-1&id=14 ，以俾利害關係人與本公司保持順暢之溝通管道。而每年度舉行之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均已放置在公司網站「投資者服務」 http://www.hsingta.com.tw/Download.asp?lv=0&id=90 。未來將視情況架設英文網站。	無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公司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於季結束後 45 天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於每月 10 日前公告申報前月營運情形。	目前依法令規定時間內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本公司集團已依法訂定人事相關管理辦法，提撥勞工退休金，保障員工權益，另有定期與企業工會簽立團體協約。 (二) 本公司已辦理勞工保險及各項福利措施如：員工團體傷害保險、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員工旅遊津貼、員工教育補助、員工撫卹辦法及提撥福利金等，以照顧員工及其家屬。 (三) 本公司除依法公告重大訊息，並於公司網站上，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且設有專人負責投資人諮詢服務。 (四) 本公司集團一向重視與供應商合作關係，除建立互信互利的基礎外，並設有供應商評鑑制度及供應商承諾書，以提昇採購品質及交易透明度。供應商管理及政策見本公司網址： http://www.hsingta.com.tw/SupportDetail.asp?lv=-1&id=14 。 (五) 本公司採永續經營之原則追求目標，並於公司網站暨公開資訊觀測站充分揭露資訊，以保障各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六) 本公司集團董事隨時注意相關法令資訊遵循。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 本公司集團內部控制制度已就各項作業依法令及重要性做風險管理及評估，並進行自行評估及稽核，以有效控制各種風險。 (八) 本公司集團訂有服務管理辦法處理客訴案件、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設立舉報網站，並於業務會議檢討客戶服務情形。 (九) 本公司每年均有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保險期間為1年，責任保險金額為新台幣90,000,000元。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 本公司已於109年03月31日通過「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規定定期於每年年底由董事會成員個別進行自我評鑑，再由議事單位綜合評估董事會運作狀況，並將評分結果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再於112年03月14日修訂該辦法，新增「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相關規定。114年完成113年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並於114年03月13日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二) 本公司董事會於112年08月10日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於本公司官網http://www.hsingta.com.tw/Download.asp?lv=1&id=191。 (三) 本公司113年度永續經營報告書(中文、英文版)依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發布之GRI準則、SASB準則及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CFD)架構揭露相關ESG資訊，發行並揭露於本公司官網。113年度永續報告書將於114年08月31日前發行。 http://www.hsingta.com.tw/SupportDetail.asp?lv=-1&id=7 (四) 本公司於113年執行ISO 14067產品碳足跡盤查，並預計114年取得第三方BSI之查證聲明書與環境部碳標籤。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委員會之組成：委員合計3人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年04月21日

身 份 別	條 件 姓 名	專 業 資 格 與 經 驗	獨 立 性 情 形	兼 任 其 他 公 開 發 行 公 司 薪 資 報 酬 委 員 會 成 員 家 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吳瑞台	參閱第8頁附表	參閱第8頁附表	無
獨立董事	陳達雄	參閱第8頁附表	參閱第8頁附表	1
其他	張碩文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並具管理等專業。 經歷： 美國科羅拉多州克麗斯蒂安大學科技管理碩士。 曾任第六、七屆立法委員。 雲林農產物流中心總經理。	(註1)無所示之情形。 符合獨立性之要件。	無

註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薪酬委員會之職責

A、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B、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計3人；本屆委員任期：113年08月13日至116年06月18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第五屆1次，第六屆1次)：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 註
召集人	吳瑞台	2	0	100%	113.08.13連任
委 員	陳達雄	1	0	100%	113.08.13新任
委 員	張碩文	2	0	100%	113.08.13連任
委 員	陳政廷	1	0	100%	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薪酬委員會會議：
 - 1、113.01.30第五屆第六次會議，員工酬勞、董事酬勞、董事長暨經理人112年年終獎金案，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董事會報告、通過。
 - 2、113.10.16第六屆第一次會議，獨立董事報酬及董事車馬費報告，董事長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員工紅利發放案，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董事會報告、通過。
- 四、薪資報酬委員辭任、新任、連任：
 - 1、113.06.19配合董事會任期屆滿改選，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期屆滿卸任。
 - 2、113.08.13董事會聘任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1. 本公司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 本公司原設有企業社會責任辦公室小組，111年9月已轉為「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並與多位不同部門之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情況，規畫相關短中長期永續發展事項，並定期將執行情形及處理結果呈報董事會。 2. 各組織之執行情形： (1) 永續發展委員會項下分為「環境永續小組」、「社會共榮小組」、「盡責治理小組」，各小組組成員均為跨部門、跨單位組成，依據不同議題由相關單位呈報後改善執行，其中「環境永續小組」(此小組獨立成立為溫室氣體盤查委員會)專責：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排放、空污、水污、廢棄物環境管理等相關事宜；「社會共榮小組」則負責執行客戶服務、勞雇關係、供應鏈社會責任、社會公益等事項；「盡責治理小組」負責營運風險管理、內部稽核、財務績效、資訊安全、法規遵循、誠信經營、董事會治理實務等事項，組織圖及其他內容請詳見本公司官網 http://www.hsingta.com.tw/SupportDetail.asp?lv=-1&id=7。	無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112 年度為本公司首年設置永續委員會，組成員共 30 人次參與永續議題之教育訓練，分別於 113.11.05、113.12.10 進行內部教育訓練；113.02.16、113.02.21、113.03.28、113.06.27、113.09.19、113.11.06、113.11.27、113.11.29、113.12.04、113.12.05 邀請外部顧問授課，共有 10 次相關教育訓練，已累計進行 25 小時宣導。 (3) 本委員會就相關執行情形，自設置後每年至少向董事會報告一次，113 年於 3 月 13 日、5 月 8 日、8 月 13 日及 11 月 12 日各季董事會向各位董事報告執行進度。 3. 本公司將視法令規定及治理情形，滾動調整相關策略、目標及檢討措施。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之評估邊界以本公司(包含台北總公司及宜蘭南聖湖廠)為主，每年皆會審視本公司面臨的風險，並執行評估風險，將環境及社會等不同風險項目，分列發生機率、重大性、可接受程度及因應說明等；公司制定各式規章辦法，由各執行單位依法執行及控管，另由內部稽核負責查核回饋。公司對於不同等級風險採：風險規避、風險接受、風險移轉、風險降低、風險利用等不同的組合因應。 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問券，並透過公司 6 位高階主管、3 位獨立董事評估各項議題對公司造成短、中、長期財務及非財務的衝擊程度，另檢視國內外領先業者作法及相關文獻，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 ESG 議題，擬針對該等重大議題訂定衡量評估、監督及控管之風險政策及採具體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影響。 本公司相關風險管理政策，請詳信大水泥永續報告書：http://www.hsingta.com.tw/SupportDetail.asp?lv=-1&id=7。	無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已就水泥產業特性格遵環保相關法令實施檢測、記錄、申報，並致力改善污染防治設備，主要煙道設有 CEMS 連續監測系統即時管控污染排放，以符合環保法規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規範，並針對放流水排放管理作業、空氣污染防治作業、廢棄物管理作業、環保教育訓練及認知作業、環保管理組織與權責作業等建立環境管理制度，溫室氣體方面則依 ISO14064-1	無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規範與「環保署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作業指引」，進行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及第三方查證，並將查證結果登錄於環保署『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及揭露於年報。 (二) 能源管理 本公司致力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依據《能源管理法》設置能源管理人員並建立查核制度，定期檢視能源使用狀況，透過設備汰換與製程優化，提升能源效率。113 年已完成收塵設備汰換，預估自 114 年起單機每年可節電約 70 萬度。113 年透過參與台電抑低用電措施與備轉容量補充，節電約 22.6 萬度。此外，太陽能自發自用發電量約 70 萬度，進一步降低對電網的依賴。 為提升綠電使用比重，本公司 113 至 114 年合計採購再生能源 16 萬度，113 年已完成 7.9 萬度綠電宣告，114 年預計再宣告 8.1 萬度。綜合綠電採購與自發自用，113 年再生能源使用總量約達 77.9 萬度，自 2015 至 2024 年，平均年節電率，超過 1%，未來將持續拓展節能與綠能應用，降低對環境衝擊的影響。 再生物料 本公司全力推動環保相關事務並促進循環經濟與資源再生利用。製程生產朝向減少使用原礦、煤炭、電力耗用；製程廢水零排；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等方面，並將循環經濟中資源再生利用列為重點發展計畫。例如：使用電廠產生之脫硫石膏及燃煤飛灰、鋼鐵廠產出之爐渣及鐵渣、工程廢棄土方之矽砂及粘土等作為替代製程原料；協助處理光電及半導體氟化鈣汙泥與垃圾焚化廠之水洗穩定化灰及焚化再生粒料。致力於減少製程污染物排放並積極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使資源達到最大程度的循環使用及再生利用。	無 無 無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本公司為因應氣候變遷可能造成潛在的風險，已依 TCFD 建議書架構評估，本公司於 111 年完成第一次氣候風險評估，聚焦 5 大風險，並擬定相關執行措施以減低或避免所產生的風險；對氣候變遷所衍生的節能減碳議題及規定，公司除積極參與政府溫室氣體自願減量技術輔導外，並積極進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行製程改善及投資設備改善製程，減少能源損耗及推動再生資源循環利用。因應措施如下：製程改善、減少能耗、使用再生資源，節省成本、提高企業形象、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氣候變遷風險與分析之詳細說明，已揭露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四) 本公司南聖湖廠 102 年起每年均進行溫室氣體排放盤查，111 年將盤查範圍擴張至礦場及台北總公司，並由外部第三方「AFNOR 公司」或「SGS 公司」進行盤查認證，每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均已登錄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且依政府節能減碳計畫，109 年起延續全國年均減少用電量 1% 政策；用水量，除依法每半年登錄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水污染管制資料管理系統」外，已達成製程用水循環再利用之零排放目標；事業廢棄物總量則依法每月登錄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資訊系統」，並透過旋窯系統妥善自行處理及再利用。南聖湖廠在空污防制、水污防治、節能減碳、溫室效應等各項環保議題持續關注及投資改善，期望與在地環境共生共榮，共享本廠與宜蘭在地環保政策及生態環境三贏之成果。 溫室氣體：南聖湖廠 112 年直接排放量為 551,764.8090 tCO₂e、能源間接排放量為 40,857.1068 tCO₂e、直接與能源間接排放為 592,621.916 tCO₂e，113 年詳本年報第 36 頁附表。近三年數據業由外部第三方「SGS 公司」或「AFNOR 公司」通過 ISO14064-1 查證完成。 用水量：南聖湖廠使用地下水 111 年 251,619 度、112 年為 303,941 度、113 年為 355,931 度。本公司南聖湖廠製程用水主要用於回補製程作業之非接觸冷卻水蒸發散量的損耗，且目前已完成製程作業水全回收工程建置，並於 105 年 12 月起取得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核發《廢（污）水貯流許可》，為廠內廢水回收循環再利用及製程用水零排放取得法源依據。 南聖湖廠針對製程用水推行的管理策略為： 強化製程冷卻水回收使用 (Strengthen Recycling and Reuse) 與循環再利用，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建立封閉式冷卻水循環系統，減少冷卻水的排放和補充量。 II. 加強管理巡查 (Strengthen Management and Inspection)定期巡檢用水設備和管線：檢查是否有漏水並定期對水泵、閥門、管線等進行維護，預防故障發生。最終目標是透過製程用水的管理策略，有效達到製程用水減量，並藉由持續監測和改進，提升製程用水循環再利用與降低水資源無謂損耗，達成全廠製程作業冷卻水回收 95%以上循環再利用的目標。 廢棄物：廢棄物委託處理量 112 年度為 118.675 公噸、113 年度為 104.405 公噸、113 年有害廢棄物為 0 公噸、非有害廢棄物為 104.405 公噸，共 104.405 公噸。本公司歷年來委託處理之廢棄物皆為設備維修及運輸包裝材等衍生廢棄物，非由製程產出；且並無產出有害事業廢棄物。本公司之廢棄物管理政策為持續透過製程減量 (Reduce)、回收 (Recycle)、再利用 (Reuse) 和再使用 (Repurpose/Remanufacture)等作為，從源頭減少廢棄物的產生，並將廢棄物轉化為有用的資源，比對 113 年廢棄物產出之委託處理量已較 112 年減少逾 10%，並將持續推動廢棄物管理政策的製程減量、回收、再利用和再使用等有效的廢棄物管理作為，共同朝向環境永續的目標前進。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依相關勞動法規及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訂定人事管理、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及企業工會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及雇用無差別待遇。人權政策及違反人權政策時檢舉管道請見公司網站： http://www.hsingta.com.tw/SupportDetail.asp?lv=-1&id=16。具體落實情形：見本年報第 65 頁「五、勞資關係」。	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員工薪酬 本公司已依相關勞動法規實施合理薪酬、休假及各項員工福利措施(詳見本年報第 65 頁「五、勞資關係」章節)，並定期考核發給生產、三節等獎金，另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每年如有獲利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112、113 年員工平均薪酬無異動。	無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員工福利 公司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同仁優質之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電影票券、生日禮券、結婚津貼、喪葬津貼等方案。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實現男女同工同酬之獎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113 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 8.28%，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 9.09%。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南聖湖廠依據 ISO 45001:2018/CNS 45001:2018 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建立並施行一套有效且能防患於未然的安全衛生管理制度，並執行相關教育訓練及特約醫護人員定期「臨廠健康服務」。成立職業安全委員會，其委員組成除專業人員，尚包含 1/3 以上勞工代表，每季至少召開會議一次，對安全衛生政策提出建議，並審議、協調及建議安全衛生相關事項。設有安全衛生管理室負責工作環境安全之注意維護，並定期實施相關之訓練及員工健康檢查，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預防職業災害並改善員工工作環境。113 年度無發生職災事件。	無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管理部及工廠管理處已設有人資單位，著重專業課程訓練及技術證照之取得並逐步建立各職類員工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無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工廠取得 ISO9001 認證，水泥產品符合正字標記要求，並設有「服務管理辦法」、「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等規範遵循執行，且於網站設置申訴管道；另以各經管業務之部門及人員為第一線的處理先鋒，彙集資訊，解決、呈報相關問題。本公司產品服務及標示，本著遵循政府法令規章及國際準則辦理。	無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往來前，皆經審核評鑑，並期供應商能響應國際人權公約；企業社會責任，永續環境及提升資源效益；誠信平等往來。見網站： http://www.hsingta.com.tw/SupportDetail.asp?lv=-1&id=14 。 供應商於供貨時，仍需經持續性的評鑑，若廠商涉及不法、違反社會規範、	無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違反品質承諾時，公司得隨時終止其供應商的資格。詳見信大公司網站供應商管理及政策。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已參考國際永續發展趨勢、ESG 規範 (GRI Standards、SASB)、產業特性、標竿企業實務編制 113 年永續報告書。其中，報告書中溫室氣體盤查數據預計經金管會認可確信機構「AFNOR 公司」依據 ISO 14064-1 標準進行查證，未來將視法令規定取得第三方確信。113 年永續報告書預計將於 8 月底前發行，詳情請見本公司官網永續報告書： http://www.hsingta.com.tw/SupportDetail.asp?lv=-1&id=7 。	未來將視法令規定取得第三方確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公司將視情形擬訂永續發展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集團南聖湖廠： 1、本公司集團南聖湖廠除積極協助宜蘭縣蘇澳鎮公所舉辦之蘇澳冷泉文化節、健行、路跑等文化慈善活動。113 年提供 90 萬獎學金，嘉惠縣內國中、高中、大學學生。 2、本公司秉持企業社會責任，每年提供 230 萬元回饋宜蘭縣南澳鄉東岳村泰雅部落，支持教育、社會關懷與文化發展，涵蓋三大類： 教育支持： 提供助學金（國小至研究生）約 70 萬元，並贊助東澳國小親子共學計畫約 25 萬元。 部落關懷： 發放節慶禮金約 40 萬元，補助婚喪喜慶及急難救助約 40 萬元，實際支持族人生活需求。 文化發展： 投入部落傳統節慶約 30 萬元，贊助體育及藝文活動 25 萬元，促進文化傳承與社區凝聚力。 此外，另編預算支應社區服務、就業機會與交流互動，落實企業與地方共榮發展。 3、本公司集團南聖湖廠鄰近之社區、廟宇辦理節慶活動皆予贊助；過年節時致贈廠旁居民禮品，善盡敦親睦鄰之責；另為響應環保局活動，認養台九省道前路段及通往武荖坑風景區之明德產業道路，定期派員清掃及剪除路旁雜草。 4、本公司集團南聖湖廠附近居民擔心原有排水溝無法負擔暴雨時排水，本公司無償提供南聖湖廠廠後 350 坪土地配合水土保持局等單位拓寬整治河道並予綠化。 5、「聖安廟」建於本公司集團南聖湖廠所在土地上歷史久遠，為當地居民信仰中心，本公司捐贈土地 252 坪使其產權完整。 6、本公司集團出資清理廠房周邊排水溝，確保大雨來時不影響周邊農田。 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社會共榮」章節。 (二) 本公司集團江蘇信寧廠： 113 年 8 月江蘇信寧建設水泥磨顆粒物線上監測系統 2 套、煤磨顆粒物線上監測系統 1 套，現已與南京市污染源監控平臺聯網，並建設了相應的監測站房、視頻監控，目前試運行正常，計畫 114 年 1 月完成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自行驗收工作。水泥超低排放工作正按預定方案開展，已完成了粘土庫外牆封閉、風幕、抽風系統建設，環境管控平臺及監測微站建設、清潔運輸等工作計畫 114 年啟動。				
1、 空氣污染之改善				
環保方面江蘇省水泥行業地方標準《水泥工業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已於 111 年 7 月 1 日實施，其污染物排放濃度限值為：氮氧化物小於 50 mg/m3，二氧化硫小於 35 mg/m3，顆粒物小於 10 mg/m3，氨氣小於 8 mg/m3。窯頭、窯尾線上監測，污染物排放濃度全天候小於江蘇省地方標準排放限值是最低和硬性要求。南京市生態局的管控要求嚴於江蘇省地方標準，從 108 年起至今，逐步提高污染物排放管控有要求，113 年度南京水泥企業執行“南京市重點企業大氣污染物限值清單”標準，即氮氧化物小於 50 mg/m3，二氧化硫小於 5 mg/m3，顆粒物小於 5mg/m3，其中大氣管控應對日時氮氧化物小於 40mg/m3 控制。112 年初窯尾煙氣濕法脫硫技改廢水處理項目動工，3 月底完成並對接投入使用，濕法脫硫汙水處理效果明顯；113 年初又對窯尾煙氣濕法脫硫技改項目，進行更新維護和修改完善，進一步提高了窯尾煙氣濕法脫硫設施運行可靠性；113 年度氮氧化物排放量為 106.778 噸，平均排放濃度 42.39mg/m3；二氧化硫排放量 10.8106 噸，平均排放濃度 4.30mg/m3；窯尾顆粒物排放量 8.8135 噸，平均排放濃度 3.50mg/m3，窯頭顆粒物排放量 6.0523 噸，平均排放濃度 5.67mg/m3；113 年全年噸熟料氨水耗用量為 3.5845kg/t 熟料。（113 年熟料產量 997,449 噸、氨水使用量 3,574.38 噸）。				
2、 溫室氣體盤查				
碳排放方面，由於水泥行業即將納入全國碳交易市場，溫室氣體上報平臺由原先的中國生態環境部排污許可網站變更為全國碳市場訊息網-全國碳市場管理平臺。112 年溫室氣體報告填報工作於 113 年 4 月完成。8 月接受江蘇省生態環境廳委託的協力廠商碳核對單位現場核對並順利通過。112 年度按照熟料線核算報告範本填報的二氧化碳排放總量 1,168,057.18 噸二氧化碳當量，按照指南核算的企業法人邊界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1,319,199.18 噸二氧化碳當量，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為 0.7838 噸 CO2/噸熟料。113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報告及監測計畫，依據中國最新發佈的“二指南”核算及制定，並於 114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平臺上報。完成 113 年度水泥低碳產品認證，依據南京市政府要求，本年度編制完成信寧公司《碳達峰碳中和行動計畫》並上報。				
3、 能源管理				
大陸《水泥單位產品能源消耗限額》於 111 年 11 月實施，113 年度熟料單位產品綜合煤耗、能耗指標及可水泥單位產品能耗、水泥製備工段電耗指標均達到 1 級指標，熟料單位產品綜合電耗及僅符合 2 級指標。其中，熟料單位產品綜合煤耗 89.97kgce/t，熟料單位產品綜合電耗 53.93kWh/t，熟料單位產品綜合能耗 96.60kgce/t，水泥單位產品綜合能耗 77.83kgce/t，水泥製備工段電耗 25.67kwh/t。依據“十四五”節能規劃，江蘇省水泥行業省定標杆指標為熟料單位產品綜合能耗小於 100kgce/t，南京市要求所有水泥企業 114 年度前達到省定標杆水準。				
4、 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1) 積極參與環保節能、社會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健康等其他社會責任活動，如廢棄物再利用處理及社會活動捐助等。				
(2) 由相關單位負責有關環保及各項社會公益事項，如工程改造、環保治理、環境美化及服務等營運活動，以降低對自然環境之衝擊；減少污染物及廢棄物之排放，並妥善處理廢棄物，加大資源綜合利用率，使資源達到最大限度之永續使用。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不定期舉辦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員工考核已將員工企業倫理納入綜合評量，人事管理辦法訂有基本守則、保密義務、貪汙瀆職收賄禁止等約定事項，並依程度給予獎懲，列入員工績效考核。				
5、發展永續環境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6、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				
(1) 就水泥產業特性依環保相關法令實施檢測、記錄、申報，並致力改善污染防制設備、降低污染排放以符合規範標準。				
(2) 設有工環課專責空污、水污、廢棄物環境管理等相關事宜。				
(3) 積極改造廠區設備，降低產品單耗，並持續改造廠內設備，以達到節能低碳減排的目標。				
7、維護社會公益				
(1) 依相關勞動法規及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訂定人事管理、各項獎金、請假、退休管理等辦法，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及雇用無差別待遇。				
(2) 設有工環課負責工作環境安全之注意維護，並定期實施相關之訓練及員工健康檢查，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素、預防職業災害並改善員工工作環境。				
(3) 設有品管處隨時處理客戶反饋意見及問題，業務部定期做客戶意見調查表，確保客戶服務品質。				
(4) 實施嚴格品管及驗收程式並透過供應商評鑑建立與優良廠商的合作關係，共同致力於提昇設備使用效率、產品品質。積極致力協同處置南京市汙水廠汙泥，承擔社會責任，資源綜合再利用。				
(5) 每年廠界水溝清淤疏浚，以利雨季周邊老百姓農田水利。				
(6) 113 年度本公司仍持續參與「蘇陝合作」定向扶貧工作，正常進行地方中小學及石窯社區等定向捐助，支持在地教育與社區關懷事務。				
(三) 本公司集團取得產品認證證書、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ISO 9001)、安全生產標準化證書、ISO 45001:2018/CNS 45001:2018 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證書、中華民國實驗室 ISO/IEC 10725 認證、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認證。				
(四) 其他永續發展情形，請詳閱本公司官網-社會責任-企業永續報告書。 https://www.hsingta.com.tw/SupportDetail.asp?lv=-1&id=7				

(六)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1. 針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議題，由總經理擔任氣候風險與機會治理之主任委員，由各單位一級主管擔任委員實施風險鑑別、評估、處理。每年由董事長於董事會報告，由董事會監督執行成效，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自 111 年第二季起每季針對永續發展之溫室氣體盤查進程報告於董事會。 2. 實際及潛在與氣候相關的衝擊，請參照本公司 2024 年度(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氣候變遷治理」一節之短中長期氣候風險與機會表。 3. 氣候變遷因應法將於 113 年起徵收高碳排產業之碳費，本公司水泥產業屬高碳排產業，若每公噸碳費以新台幣 300 元徵收，預估財務成本增加新台幣 170,000 仟元，溫室氣體排放構面之風險對本公司整體財務衝擊程度影響重大。 4. 本公司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流程之風險鑑別、評估及管理，由永續發展委員會完成氣候環境背景資料蒐集，進行氣候風險及營運範圍評估。 5. 本公司參考 2°C 情境於永續委員會會議中進行討論，同步使用 TCCIP 台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台所提供之工具作為氣候變遷實體風險情境之評估參考，最終擇定採用 2°C/PCP8.5 溫室氣體高度排放的情境作為本公司氣候風險變遷可能導致之營運變化及財務影響。 6. 本公司自 109 年起延續配合政府推動全國節電 1% 目標，持續執行節能措施，截至 113 年底，累計節電達 12.9%，符合政策指標。溫室氣體部分則擬定以 111 年度作為基準年，134 (西元 2045) 年溫室氣體盤放量應減碳 50% 為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7. 本公司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工具，未來將視情形推展。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8. 本公司 114 年預計將完成母公司(台北總公司、宜蘭南聖湖廠、太白山礦區)之 113 年溫室氣體盤查，並經第三方查驗公司 AFNOR 完成 ISO14064-1:2018 及環境部查證。114 年將完成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之 113 年溫室氣體盤查，並預計於 116 年完成查證。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9. 詳下「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溫室氣體確信資訊」及「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1 最近兩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₂e）、密集度（公噸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 一、母公司及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已完成盤查。
- 二、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自民國 113 年開始盤查依照國際標準組織（ISO）發布之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機制。
- 三、最近兩年度溫室氣體盤查數據係依據「營運控制法」進行彙總，涵蓋母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說明如下：

		112 年度		113 年度	
		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營收)	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營收)
母公司	範疇一	552,623.04	243.02	434,008.75	93.21
	範疇二	41,137.36	18.09	33,066.44	7.10
	範疇三	15,311.38	6.73	27,567.30	5.92
	合計	609,071.78	-	494,642.49	-
合併財務 子公司	範疇一			767,268.10	164.78
	範疇二			37,483.79	8.05
	範疇三			-	-
	合計			804,751.89	-
總計		609,071.78	-	1,299,394.38	-

註1：本公司112 年度僅完成母公司碳盤查，故排放密集度以母公司個體營收計算；113 年度已納入子公司碳盤查範圍，故密集度以合併營收計算。

註2：顯著性評估篩選後母公司範疇三僅包含上游電力及燃料排放。

註3：本公司 113 年度母公司個體溫室氣體排放下降，主因信大南聖湖廠於 113/10 至 113/12 期間執行提升能源效率之電改袋工程，導致施工期間停窯停產，故影響母公司營收與排放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一、母公司盤查範圍邊界包含台北總公司、宜蘭南聖湖工廠、太白山礦區，近兩年度之確信情形如下：

- (1) 112 年直接排放量（範疇一）、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均由第三方查驗機構 SGS 台灣檢驗科技公司依 ISO14064-1:2018 標準完成查驗，直接排放量（範疇一）552,623.04（公噸CO₂e）、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41,137.36（公噸CO₂e）均取得合理保證等級。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15,311.38（公噸CO₂e），取得有限保證等級。
- (2) 113 年母公司盤查數據目前由第三方查驗機構 AFNOR 法標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查驗發證中，其相關詳細內容可參考本公司預計於114 年 8 月發行之永續報告書。

註1：確信機構「SGS 台灣檢驗科技、AFNOR 法標國際」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相關規定。

註2：依確信規定母公司個體自民國113年揭露確信情形，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預計自116年揭露確信情形。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1. 本公司之母公司範圍邊界以 111 年度作為基準年，直接排放量（範疇一）479,891.48（公噸 CO₂e）、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37,922.41（公噸CO₂e）。
2. 本公司擬定相對指標，以基準年為標準每兩年減量 10%目標為 119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相較 111 年減少 50% 碳排，目前本公司除針對製程設備更新改善提升生產效能外，製程中使用「替代原料」（氣冷爐石、氟化鈣、焚化水洗飛灰、焚化再生粒料、燃煤飛灰），以氧化鈣替代碳酸鈣，減少石灰石用量；「替代燃料」部分，刻正研究試用項目；使用「替代熟料」，減少單位水泥之熟料量，以達減少製程碳排。
3. 113 年減碳約 1.77 萬噸CO₂，佔整年度約 3%，符合目標。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一) 已制定由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規範」及「員工行為準則」，公司成員於執行業務時皆依原則、規範、準則辦理，另與供應商往來皆請各供應商簽署遵循本公司誠信政策之承諾書。有關誠信經營資訊詳見公司網站「聯絡信大」/「檢舉系統」。 (二) 公司每年皆針對各項作業執行風險評估，並落實內部控制制度；對較高風險的作業範圍進行宣導及查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據以實行；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明定於各相關規章內。 (三) 本公司定期提供教育訓練及宣導，並將防範、處置不誠信行為列入公司各相關規章中，確實執行並適時檢討之。其中設立「檢舉不誠信、不當行為作業程序」，並於公司網站、信箱設立檢舉不當行為之平台及資訊溝通管道，且將相關資訊以電子郵件、公佈欄方式公告。	無 無 無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為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		(一) 公司選定合作夥伴時即避免與曾具不誠信紀錄者進行交易；本公司取得供應商之承諾書或於合約訂明誠信經營條款，確保依公司道德、誠信標準、公平交易行為往來為基礎。廠商倘違反承諾書內容，本公司得立即終止或解除所簽定合約，並依約定罰款。 (二) 公司設有誠信經營小組，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執行單位，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不定期宣導及持續督導執行情形。114.05.13 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 113 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無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規範」及「員工行為準則」，明定董事、經理人、受僱人不得因私人利益犧牲公司權益，若發現違反規定時，可依檢舉不誠信、不當行為作業程序或相關辦法檢舉或申訴。	無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已建立適切、有效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且均積極落實執行。各執行單位每年定期執行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稽核部每年評估公司風險，並依風險評估結果，擬具內部稽核計畫，且據以查核。公司尚無重大不符內控制度及違規之情形。	無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規章及辦法均以誠信經營為治理核心理念，為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不定期於重要會議或電郵進行宣導並派員參加外部誠信經營宣導及訓練。公司 113 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遵、安衛管理、會計制度、內控等相關課程)計 3,634 小時，受訓 550 人次。	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不誠信、不當行為程序，其內容包括了檢舉及獎勵制度，並指派專人受理。程序及檢舉網站見： http://www.hsingta.com.tw 。	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已訂定「受理檢舉調查作業程序」，並由專人負責調查，並採取相關措施及資料保密處理及保密聲明。	無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於檢舉程序中，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已於網站 http://www.hsingta.com.tw 揭露守則內容。本公司 113 年度未發生違反誠信經營所述之事件。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集團善盡誠信經營，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不定期評估、檢討實施情形。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作業程序，相關內容請參考網站：

<http://www.hsingta.com.tw>→投資者服務→公司治理→規章制度。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備註
		起	訖				
獨立董事	吳瑞台	113/12/24	113/12/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商機無限的淨零路徑-從產業視野解析策略方向	3	
		113/12/20	113/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自保必知：洞悉犯罪者如何利用非常易規交易、關係人交易之手法析策略方	3	
獨立董事	陳達雄	113/07/11	113/07/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數位再造開創AI新未來-生成式AI應用案例分享	3	
		113/02/21	113/02/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強化公司治理邁向企業永續經營	3	
		113/12/24	113/12/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商機無限的淨零路徑-從產業視野解析策略方向	3	
獨立董事	陳力雄	113/11/07	113/11/0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公司董事暨監察人研習-「防制洗錢打擊資恐資武擴國際規範與國內法制」	3	
		113/10/07	113/10/0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公司董事暨監察人研習-「2024台新淨零高峰論壇」	3	

2、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 修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備註
		起	訖				
總經理	楊大寬	113/01/17	113/01/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高階主管「關係人交易」之規範及公司治理實務	3	
		113/03/01	113/03/01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敵意併購攻防與企業併購的董監責任	3	
		113/03/22	113/03/22	BCSD Taiwan	「以永續知識力打造全新碳時代」CDP台灣發表會	3	
		113/04/10	113/04/10	台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稽 核 經 理	張益勝	113/05/21	113/05/2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永續資訊發展與新興風險	3	
		113/10/08	113/10/0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漂綠風險管理	3	
		113/11/05	113/11/0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董事會及功能委員會法規解析與稽核重點	6	
		113/11/26	113/11/2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部稽核數位轉型實務研討	6	
財 會 經 理	蔡素秋	113/03/13	113/03/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境外控股與跨國投資之稅務策略與實務	3	
		113/03/13	113/03/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證券金融租稅法令與專業準則議題解析	1	
		113/05/15	113/05/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在ESG浪潮下之企業稅務治理實務	3	
		113/05/15	113/05/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證券金融租稅法令與專業準則議題解析	1	
		113/07/17	113/07/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邁向「淨零碳排」時代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3	
		113/07/17	113/07/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證券金融租稅法令與專業準則議題解析	1	
		113/08/14	113/08/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常見「稅務規劃」策略及相關法律責任解析	3	
		113/08/14	113/08/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證券金融租稅法令與專業準則議題解析	1	
		113/09/11	113/09/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金融科技與新興洗錢手法-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	
		113/09/11	113/09/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證券金融租稅法令與專業準則議題解析	1	

3、參與公司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部 門	進 修 日 期		課 程 名 稱	進修 時數	受訓 人數
	起	訖			
稽核部	113/11/05	113/11/05	董事會及功能委員會法規解析與稽核重點	6	1
	113/11/14	113/11/14	永續資訊揭露政策解析與內控內稽重點研討	6	1
	113/11/26	113/11/26	內部稽核數位轉型實務研討	6	1
	113/12/10	113/12/10	年報/永續資訊/財報編製相關法令彙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6	1
財會部	113/02/21 113/03/13 113/04/17 113/05/15 113/06/12 113/07/17 113/08/14 113/09/11 113/10/16 113/11/13 113/12/11	113/02/21 113/03/13 113/04/17 113/05/15 113/06/12 113/07/17 113/08/14 113/09/11 113/10/16 113/11/13 113/12/11	最新證券金融租稅法令與專業準則議題解析	1	4
	113/02/21	113/02/21	企業常見稅務缺失與裁罰案例解析	3	1
	113/01/23	113/01/23	個人CFC上路之後，重新檢視最低稅負對財富傳承的影響	2.5	1
	113/03/13	113/03/13	境外控股與跨國投資之稅務策略與實務	3	1
	113/03/21	113/03/21	臺灣證券交易所與國立政治大學綠色永續金融與淨零減碳推廣課程	8.5	1
	113/04/17	113/04/17	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實務研討	3	1
	113/05/15	113/05/15	在ESG浪潮下之企業稅務治理實務	3	1
	113/06/12	113/06/12	企業內部人違法「內線交易」之法律責任與實務案例分析	3	1
	113/07/16	113/7/16	【ESG遠見共好圈】2024國際大師論壇 迎向碳有價時代 備戰淨零賽局	4	1
	113/07/17	113/07/17	邁向「淨零碳排」時代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3	1
	113/07/30	113/07/30	113年度永續資訊之管理內部控制制度宣導會	4	1
	113/08/09	113/08/09	2024亞太永續博覽會-永續人才趨勢論壇	4	1
	113/08/14	113/08/14	企業常見「稅務規劃」策略及相關法律責任解析	3	1
	113/08/16	113/08/16	永續發展與ESG策略實踐研討會	4	1
	113/09/11	113/09/11	金融科技與新興洗錢手法-法律責任案例解析	3	1
	113/09/18	113/09/18	2024 ESG 高峰會：淨零全方位 永續大未來	8	3
	113/10/16	113/10/16	IFRS9「金融工具」及公允價值複核要點	3	1
	113/10/18	113/10/18	CPC與您一起成長-企業永續碳管理	4	1
	113/11/13	113/11/13	企業「財報不實」犯罪之法律責任與司法單位偵查蒐證訴訟案例實況	3	1
	113/11/26	113/11/26	挑戰到機會-跨國經營企業的永續發展之路研討會	8	2
	113/12/09	113/12/09	產業永續轉型議合茶會-傳統製造業	2.5	1
	113/12/11	113/12/11	企業在ESG浪潮下風險管理與內控實務	3	1
	113/12/17	113/12/17	低碳經濟時代下新思維-碳交易與碳金融	4	1
	113/12/19	113/12/19	113年度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會	4	2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公告。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查詢：首頁>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輸入公司代號【1109】即可查閱。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董事會／股東會	重要決議事項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113.03.13	董事會 (第 20 屆第 13 次)	1.決議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
		3.決議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
		4.決議通過本公司第五屆第六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結論討論案。	
		5.決議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
		6.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簽證會計師之委任、服務公費案及獨立性評估案。	√
		7.決議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8.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9.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10.決議通過本公司董事改選案暨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及受理處所案。	√
		11.決議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
		12.決議通過 113 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及議程等事宜案。	
		13.決議通過本公司持有「林園大廈 2 樓」是否申請都市更新或出售之討論案。	√
113.05.08	董事會 (第 20 屆第 14 次)	1.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
		2.決議通過本公司決議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
		3.決議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案。	√
		4.決議通過本公司調整 113 年股東常會議程順序。	
		5.決議通過本公司分別向玉山商業銀行、上海商業銀行、合作金庫銀行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辦理授信額度展延事宜。	√
113.06.19	股東常會	承認事項	
		1.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決算表冊。	√
		2.承認本公司 112 年盈餘分派案。	√
		選舉事項	
		1.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改選案。	√
		其他議案	
		1.決議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案。	√

日期	董事會／股東會	重要決議事項		證券交易法 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執行情形之檢討	1.有關股東會重要決議案業已完成，執行上尚屬合宜。 2.本公司 112 年盈餘分派，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1.2 元，訂定 113 年 07 月 25 日為配息基準日，已於 113 年 08 月 15 日發放完畢，執行上尚屬合宜。	
113.06.19	臨時董事會 (第 21 屆第 1 次)		1. 決議通過推選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長案。	
113.08.13	董事會 (第 21 屆第 2 次)		1.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
			2.決議通過擬選任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人選。	
			3.決議通過擬提「本公司 2023 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113.11.12	董事會 (第 21 屆第 3 次)		1.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
			2.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總預算案。	√
			3. 決議通過本集團「一一四年度營業計畫」。	
			4.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	
			5.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表」案。	√
			6.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制及驗證作業程序」。	
			7. 決議通過審查本公司董事長、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
			8. 決議通過子公司申請續約契約背書保證案。	√
			9. 決議通過本公司管理部代理經理提名案。	√
			10. 決議通過「信大關西社區整體開發建築計畫」案。	√
114.03.13	董事會 (第 21 屆第 4 次)		1.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
			2. 決議通過本公司配合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4 年簽證會計師委任、服務公費及獨立性評估案。	√
			3. 決議通過本集團「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4.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
			5. 決議通過本公司第六屆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結論討論案。	
			6.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
			7.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8.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9.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10.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11. 決議通過擬定 114 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及議程等事宜。	
114.05.13	董事會 (第 21 屆第 5 次)		1. 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
			2. 決議通過本公司分別向玉山商業銀行、合作金庫銀行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辦理授信額度展延事宜。	
			3.處分部分北祥持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公費資訊金額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	113/1/1~12/31	3,490仟元	806仟元(詳備註)	4,296仟元	1. IXBRL 財報申報作業 30 仟元 2. 非主管高薪核閱 20 仟元 3. 財報打字影印費等 56仟元 4. 英文財報 120 仟元 稅報查核簽證 580仟元
	支秉鈞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 (一) 本公司除定期要求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擬一年一次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自 112 年起併同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5 大構面及 13 項指標進行評估（註1），將評估結果提呈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本集團除委任資誠提供財稅簽證案件外，與其並無任何聘僱、財務利益及商業合作關係等情形。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4 年 3 月 13 日審計委員會及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秀玲會計師、支秉鈞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性及適任性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113 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報告：

評估單位：財會部

信大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與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秀玲會計師、支秉鈞會計師及查核小組成員(以下簡稱資誠)間之獨立性評估臚列如下：

項 目	是	否
本集團與資誠間是否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
本集團與資誠是否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
本集團與資誠是否有聘用關係。		√
本集團與資誠是否約定有查核案件相關之或有公費。		√
資誠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是否有擔任本集團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資誠是否有代表本集團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
資誠查核小組成員與本集團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是否有親屬關係。		√
本集團是否已取得資誠出具獨立性聲明書。	√	

(註1) 113年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結果：

【專業性】構面，112 年會計師及其事務所具充足之查核經驗及訓練時數，流動率及專業支援人數占比，均與同業平均水準相當；【品質控管】構面，會計師負荷雖高於同業平均，惟查核投入時數充足，且有高於同業平均之案件品質管制複核時數，事務所有相當人員之品質支援能力，尚對本公司財報查核品質無影響；而【獨立性】、【監督】、【創新能力】三大構面亦均有符合指標標準。

(二) 同一會計師未連續執行簽證服務超過五年。

(三) 每年透過會計師適任性問卷以彙整對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結果。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股東無股權變動情形，詳細資訊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路徑如下：首頁>彙總報表>股權變動／證券發行>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持股10%以上大股東最近異動情形。

(二)股權移轉與質押資訊：無移轉與質押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4年04月21日

單位：股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名 稱	關 係	
楊忠雄	41,528,048	12.17%	2,779	0%	0	0%	楊仁雄 楊智雄 胡美紅 林雪華 楊陳淑娥	二親等親屬	-
楊仁雄	36,108,783	10.58%	1,153	0%	0	0%	楊忠雄 楊智雄 胡美紅 林雪華 楊陳淑娥	二親等親屬	-
楊智雄	34,952,166	10.25%	14,527	0%	0	0%	楊忠雄 楊仁雄 胡美紅 林雪華 楊陳淑娥	二親等親屬	-
胡美紅	20,668,448	6.06%	0	0%	0	0%	楊忠雄 楊智雄 楊仁雄 林雪華 楊陳淑娥 楊大嶽 楊大慶	二親等親屬以內	-
海德博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楊博閔	15,387,055	4.51%	0	0%	0	0%	無	無	-
	164,717	0%	0	0%	0	0%	林雪華	一親等親屬	-
楊陳淑娥	10,739,966	3.15%	0	0%	0	0%	楊忠雄 楊智雄 楊仁雄 胡美紅 林雪華 楊大寬	二親等親屬以內	-
林雪華	9,521,388	2.79%	0	0%	0	0%	楊忠雄 楊智雄 楊仁雄 胡美紅 楊陳淑娥	二親等親屬	-
楊大寬	8,945,431	2.62%	87,996	0.03%	0	0%	楊陳淑娥	一親等親屬	-
楊大慶	8,204,669	2.40%	0	0%	0	0%	胡美紅 楊大嶽	二親等親屬以內	-
楊大嶽	8,145,934	2.39%	0	0%	0	0%	胡美紅 楊大慶	二親等親屬以內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信一預拌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6,072,000	55.20%	4,231,708	38.47%	10,303,708	93.67
信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880,000	98.00%	79,333	1.32%	5,959,333	99.32
Soaring Power Corporation	46,586,667	66.67%	0%	0%	46,586,667	66.67
台灣歐帕滋股份有限公司	538,072	18.68%	0%	0%	538,072	18.68
勤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5,200,000	19.90%	958,888	3.67%	6,158,888	23.57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65,173	0.12%	0%	0%	365,173	0.12
北祥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782,455	8.35%	0%	0%	2,782,455	8.35
富士達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2.33%	0%	0%	70,000	2.33
大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448,276	1.72%	0%	0%	3,448,276	1.72
積智日通卡股份有限公司	796,665	1.70%	1,597,793	3.40%	2,394,458	5.09
AMCOM COMMUNICATIONS, INC.	708,800	7.43%	901,612	9.45%	1,610,412	16.88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4年04月21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6年	10	540,000,000	5,400,000,000	359,955,650	3,599,556,500	-	-	現金減資5%
107年	10	540,000,000	5,400,000,000	341,957,868	3,419,578,680	-	-	現金減資5%
108年	10	540,000,000	5,400,000,000	341,957,868	3,419,578,680	-	-	-
109年	10	540,000,000	5,400,000,000	341,957,868	3,419,578,680	-	-	-
110年	10	540,000,000	5,400,000,000	341,957,868	3,419,578,680	-	-	-
111年	10	540,000,000	5,400,000,000	341,957,868	3,419,578,680	-	-	-
112年	10	540,000,000	5,400,000,000	341,158,868	3,411,588,680	-	-	庫藏股799,000股註銷
113年	10	540,000,000	5,400,000,000	341,158,868	3,411,588,680	-	-	-
114年	10	540,000,000	5,400,000,000	341,158,868	3,411,588,680	-	-	-

114年04月21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庫藏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41,158,868	799,000 (已註銷)	198,042,132	540,000,000	上市股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04月21日

單位：人；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楊忠雄		41,528,048	12.17%
楊仁雄		36,108,783	10.58%
楊智雄		34,952,166	10.25%
胡美紅		20,668,448	6.06%
海德博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15,387,055	4.51%
楊陳淑娥		10,739,966	3.15%
林雪華		9,521,388	2.79%
楊大寬		8,945,431	2.62%
楊大慶		8,204,669	2.40%
楊大嶽		8,145,934	2.39%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之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餘由董事會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擬定盈餘分配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股利。

另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司如有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股東權益減項時，在分配盈餘前，應先在下列限額內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 一、股東權益減項中屬於當年度發生之金額其提列之特別盈餘公以不超過當年度稅後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合計數為限。
- 二、股東權益減項中屬於以前年度發生之金額，以不超過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餘額扣除第一款已提列數後之餘額為限。

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本公司係屬成熟期產業，有關股利之分派，除有未來公司發展之資本支出或財務規劃等實際需要外，其現金股利部分以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為原則。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次股東會擬議按流通在外股數 341,158,868 股，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9 元。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1、依公司章程規定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 本公司如有獲利，應依稅前獲利提撥：

員工酬勞：1%~3%。

董事酬勞：不逾5%。

(2) 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基礎係以當期之稅前獲利，依章程所定之成數基礎估列，並認為當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113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配情形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以現金配發：

- 員工酬勞新台幣12,483,644元。

- 董事酬勞新台幣24,967,288元。

- 擬配發員工、董事酬勞金額，認列費用年度與估列數相同，無差異。

-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無以股票配發員工酬勞，不適用。

(2) 112 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配情形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以現金配發：

- 員工酬勞新台幣 17,829,829 元。

- 董事酬勞新台幣 35,659,657 元。

- 配發員工、董事酬勞金額，實際配發情形與估列數相同，無差異。

- 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無以股票配發員工酬勞，不適用。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 1、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本公司集團目前主要從事水泥及熟料之產銷，其營業比重為 60.75%；次為混凝土產銷，其營業比重為 17.88%。
- 2、本公司集團目前之商品：卜特蘭I型水泥、I型低鹼水泥、II型低鹼水泥、II型(MH)平熱水泥、混合水泥之高爐水泥、石灰石、混凝土、P II 52.5、PO42.5。

(二) 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總體經濟環境及產業的趨勢概況）

(1) 台灣地區

儘管政府公共工程持續推動尚有基礎水泥消費量，但因各項打防政策陸續推動使民間建案成長減緩，故整體水泥消費需求相較去年恐無增幅甚至微減，推估 114 年度需求總量約為 1,150 萬噸。國產水泥不僅要面臨進口水泥蠶食市場的問題之外，今年也需計算碳排量課徵碳費，若貨物稅減半優惠再取消，成本大幅上漲的情況將不利與進口水泥之價格競爭。

本公司為避免惡性價格競爭，另批蹊徑努力提升品質與服務。為求並將會積極爭取台北捷運環狀線、汐東線、桃園鐵路地下化等大型公共工程，並時刻關注協和電廠四接，盡可能在市場轉冷的114年謀求穩定發貨，達到預期業績目標。

(2) 大陸地區

產業現況：

113年整體水泥市場呈現「需求萎縮」、「競爭激烈」、「價格低迷」、「經營虧損」的運行特徵，量價齊跌。水泥需求恢復緩慢，儘管一季度不少地區加大錯峰力度和延遲開窯，但需求疲弱下，廠家去庫速度較慢，113年第一季全國水泥價格連續震盪下行，且跌價頻率提高，累計跌幅擴大，水泥需求下行，價格也一路走低。嚴峻形勢下，水泥多數企業已經出現不同程度的利潤下滑和虧損，水泥行業面臨著近十幾年以來前所未有的極其困難局面，產能嚴重過剩，市場需求下降，供需矛盾突出，價格快速回落，企業經營困難，行業效益下滑。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以原物料之物流流程而言，在上游者，包括石灰石開採及水泥製造業，含石灰石生產、水泥熟料生產；在中游者，包括預拌混凝土及水泥、石

灰石經銷商及配送等；在下游者，包括營造建築廠商、使用石灰石之化工業者或土木包工業者，含土木建物之施工營造等。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台灣地區

本公司為減少碳排放著手研發卜特蘭II型石灰石水泥，在113年11月信一預拌廠的試拌並同步送樣SGS檢驗之下，都取得早中期強度略高於I型水泥，且晚期強度、工作性質相差無幾的結果，未來有望取代部分I型水泥做地改灌漿或一般民間工程，達成減碳績效。

另外，本公司水泥產品除了投入民間建案市場，並配合經銷商以IS型高爐水泥做灌漿地改工程，更以特殊水泥如I型低鹼水泥、II型低鹼水泥備受台北捷運局與各公部門的青睞，許多巨積混凝土、海事工程與地底工程等皆指定使用本公司特殊水泥施工。

(2) 大陸地區

113年1月至12月共銷售水泥 1,247,263噸，分別為PO42.5散裝水泥 812,361噸，較去年同比減少603,088噸，下降43%；PII52.5散裝水泥 434,902噸，較去年同比減少196,011噸，下降31%，銷售平均單價含稅PO42.5散裝水泥 207.83元/噸，較去年同比下降27.64元/噸，下降12%，PII52.5散裝水泥含稅231.70元/噸，較去年同比下降31.60元/噸，下降12%。110年以來，水泥市場需求逐年下降，水泥價格也持續探底，市場競爭加劇，價格戰頻發，導致水泥行業利潤屢創新低，113年或降至120億元，是近十年最低水準。114年隨著各地水泥企業積極執行錯峰生產，穩量保價，再加上產業升級改造，成本下降，水泥行業利潤或觸底反彈，展望114年，國內宏觀環境持續向好，基建需求托底，房建需求探底，水泥供需降幅收窄，水泥價格呈現前低後高走勢，行業利潤觸底反彈。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4 年第1季）投入之技術及研發費用（500萬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支出金額	成 果
113	磨機傳動系統改善	24,965	降低震動及能耗、提高設備妥善率
	煤磨喂煤稱改造更換	649	設備消缺，提高稱的精度及運轉率，保證餵料穩定，滿足生產工藝要求。
	煤磨排口新增一套煙塵檢測系統	788	配合環保政策，增加煙塵測點，有管控進行排放
	水泥窯協調處置一般固廢專案	4,881	利用水泥窯協同處置污泥和污染土，污泥和污染土以替代粘土原料的成分進行處置，可節約替代粘土原料約9萬噸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改善製程、降低原料成本、量產 I、II 型低鹼水泥及水硬性混合水泥。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長期計畫

（1）台灣地區

面對國產同業與進口水泥之競爭，本公司採以提升產品穩定度與服務品質為競爭資本，避免惡性價格競爭。並投入石灰石低碳水泥之產銷，提前走在市場趨勢前端，加強客戶對信大水泥之品牌形象。

因此，本公司將產品定價訂於市場價格中位數，不賣貴也不低價求售，並以產品品質穩定之優勢，讓信大深植客戶心目中高 C/P 值之選擇。

（2）大陸地區

產品、市場定位提升，大陸子公司江蘇信寧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信寧牌」高等級 PO42.5、PII52.5 水泥為主導產品，服務於基礎設施建設，以先進的工藝、優秀的服務、卓越的品質、強大的生產保供能力、完善的服務網路，實現服務南京、江蘇區域基礎設施建設。

1. 銷售工作嚴謹、務實、高效，利用公司產品品質優勢，做好客戶水泥供應及服務工作，穩定市場份額，提升水泥銷量。
2. 優化銷售客戶結構，擴展銷售管道，以 42.5、52.5 級高標號水泥為主，以地銷江北、江南區域客戶銷量為主，臨近安徽地區客戶為輔，熟料客戶為補充，保證窯磨正常運轉，實現產銷平衡，增加公司效益。
3. 積極參與重點工程項目招投標，結合工程市場需求，適時生產低

鹼、緩凝等水泥品種，利用差異化競爭，擴大銷量，增加公司產品知名度及美譽度。加強業務培訓，提升業務技能，適應市場變化，穩定業務團隊，強化市場調研，準確瞭解市場動態。

2、短期計畫

(1) 台灣地區

現階段電費漲幅、貨物稅減半是否展延等因素尚未明朗，且今年起徵碳費，本公司暫不接超過一季（三個月）的訂單，避免無法及時調整價造成損失。所以短期業務計畫即為確認成本與制定合理價格為首要課題。

其次，為避免市場量縮影響業績，本公司將會更加積極爭取大型公共工程維持發貨數量，並配合客戶專案需求制定專案價格，客戶如有長約需求（一年以上）時亦會備註價格重議條件，避免日後各項成本大漲壓縮毛利空間。

(2) 大陸地區

落實銷量目標，以日保旬、以旬保月，擴大銷量，加強同業交流，適時調整價格，提升銷價。

- I. 做好區域內工程項目南京北站站房及北沿江、甬淮高鐵專案供應工作，積極參與其他市政配套專案，爭取取得工程項目供應權，形成差異化競爭，確保銷量穩定。
- II. 準確瞭解市場行情變化，增加水泥製品、管樁客戶數量，擴大水泥銷售區域及範圍，保證公司生產產銷平衡。
- III. 持續與水泥同業保持不間斷溝通、協調，維持穩定市場價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水泥、熟料之銷售地區

公司集團產製之水泥、熟料銷售市場及比重：

台灣銷售比重約佔57.58%；大陸南京銷售市場比重 42.42%。

(1) 台灣地區

產品主要以I型普通水泥、IS型高爐水泥為主，適用於預拌混凝土廠、建築工程地質改良、粉刷市場等。

主目標市場:宜蘭、基隆、大台北地區、桃園以北，佔銷售比重 94% 以上。

次目標市場:新竹、苗栗、台中、彰化，佔銷售比重 6%以下。

(2) 大陸地區

產品主要以 PO42.5、P II 52.5 高標號品種水泥為主，適用於區域內攪拌站、管

樁、工程客戶，由於水泥產品運輸有效銷售半徑較小，目前優勢區域集中在南京江北、江南等區域，銷售半徑在 80-100KM 左右。自民國(下同)111 年物流費用的降低，目前銷售半徑已擴大至 150KM 以上，銷售市場及比重：

主目標市場：包括近廠區域江北南京浦口、江北新區、六合區、江南雨花、濱江、河西區、江甯區，安徽烏江等區域，占銷售比重約 95%，113 年主目標市場銷量比重約 99%。

副目標市場：包括安徽滁州、馬鞍山、合肥區域，包含重點工程項目及階段性熟料銷售，占銷售比重約 5%，113 年副目標市場銷量比重約 1%。

2、市場佔有率

(1) 台灣地區

113 年度水泥熟料銷售量約佔台灣地區市場 6.1 %。

(2) 大陸地區

113 年南京區域水泥年需求總量約 950 萬噸，本公司南京區域市場佔有率約在 15% 左右。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台灣地區

誠如前述，在政府各項打房政策導致民間建案成長趨緩之情況下，預測今年水泥市場需求將與去年相差無幾甚至略為衰退，市場轉熱關鍵推測在於下半年度是否出現利多因素（如政府大型公共工程開標、大型都更案拍板）。因此估計 114 年度國內水泥市場需求量將在 1,150 萬公噸左右。

而水泥供給部分，推測國內業者產量供應持平，進口水泥市占率應為 27%。水泥同業公會也已對越南進口水泥熟料申請課徵反傾銷稅與邊境碳稅，進口業者面臨前述各項壓力成長應該有限，推測 114 年度國內水泥供給量與供給比例變動不大。

(2) 大陸地區

110 年以來，水泥市場需求逐年下降，水泥價格也持續探底，市場競爭加劇，價格戰頻發，導致水泥行業利潤屢創新低，113 年或降至 120 億元，是近十年最低水準。

114 年隨著各地水泥企業積極執行錯峰生產，穩量保價，再加上產業升級改造，成本下降，水泥行業利潤或觸底反彈，展望 114 年，國內宏觀環境持續向好，基建需求托底，房建需求探底，水泥供需降幅收窄，水泥價格呈現前低後高走勢，行業利潤觸底反彈。

A、台灣地區

- 石灰石礦源充足，主要原料可長期供應無虞。
- 政府積極推動各項基礎建設計畫，擴大地方城鄉建設、各地區捷運環狀線等，水泥之銷售量應可持平。
- 各家國產水泥業者市占明朗化，惡性價格競爭機率極低，能夠維持合理的毛利空間。

B、大陸地區

- 大陸子公司石灰石礦產儲量豐富，礦石品質位階高，市場供應無虞。
- 產品品質穩定，適應性高，市場銷售管道穩定，銷售政策客戶基本接受。
- 大陸子公司距國家級南京江北新區運距較近，得益於近年來江北新區開發建設，憑藉區位優勢，區域市場具備一定競爭力。

(1) 不利因素

A、台灣地區

- 今年起計碳排課徵碳費以及電費調漲、取消貨物稅減半優惠，水泥成本將創歷史新高，對混凝土市場與建築業產生前所未有的衝擊。
- 民間建案發展趨緩，只能靜待政府公共工程動工，帶動地方建案熱度。
- 進口水泥市佔率突破25%，面臨低價且暫無邊境碳稅的進口水泥的競爭壓力。

B、大陸地區

- 大陸子公司所處地區範圍 50KM 內建有全椒海螺、安徽盤景、滁州中聯等數家大型水泥生產企業，產能規模約1,300 萬噸，產品相同，客戶群體高度重疊，同質化競爭激烈。111 年至 113 年周邊安徽地區陸續有新線投產，必將擴大南京區域供給量，給銷量、銷價帶來一定影響，長江上游低價船運水泥更是憑藉現有銷售管道。
- 大型水泥集團如中國建材、海螺等公司憑藉資金優勢，擴展水泥上、下游產業，從上游的礦山資源競拍、開採，到下游的混凝土、建築構件生產，大型水泥集團兼併、收購區域內混凝土企業，集中度高，水泥採購以集團內部水泥為主，丟失部分市場份額。

(2) 因應對策

A、台灣地區

- 提升產品品質與售後服務，避免與其他業者做價格競爭，嚴格控制成本，維持利潤空間。
- 響應世界淨零碳排趨勢，研製石灰石低碳水泥減少二氧化碳之排放，並已取得正字標記和試拌優異成果。
- 與客戶保持密切聯繫，隨時交流市場資訊與保持價格彈性，配合客戶提供專案價格取得政府標案與民間建案，共創雙贏。

B、大陸地區

- 針對市場行情變化，制定有競爭力銷售政策，利用產品品質穩定、富裕強度高，主推 52.5、42.5 高等級水泥，實現差異化競爭。
- 積極參與重點基礎設施專案投標，彌補房地產專案減量，保證銷量穩定。
- 加大客戶拜訪力度，優化客戶結構、管道，形成較穩定、向心力。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 台灣地區

A、卜特蘭第Ⅰ型水泥

卜特蘭第Ⅰ型水泥適用於一般建築、工程用無硫酸鹽侵蝕或無虞溫度上昇影響之一般工程，諸如：鋪面、樓地板、鋼筋混凝土結構物、道路、管道、粉飾工程及其他預鑄體等。

B、卜特蘭第Ⅰ型低鹼水泥

卜特蘭第Ⅰ型低鹼水泥與卜特蘭第Ⅰ型水泥物理性質相似，惟其化學成份中總鹼量需低於 0.6% Alkalies ($\text{Na}_2\text{O} + 0.658\text{K}_2\text{O}$)，因其可降低過量之鹼於反應中產生鹼類之矽酸鹽膠體，而避免建物膨脹龜裂之發生，故適用於上述一般性但需鹼含量較低之工程。

C、卜特蘭第Ⅱ型低鹼水泥

此種水泥化學成份較Ⅰ型水泥受較多之限制，化學成份中鹼含量需低於 0.6%，具有中度抗硫酸鹽侵蝕特性，因此可避免鹼與骨材反應所引起之膨脹龜裂。其乾收縮較低，耐久性較佳，適用於地下道、下水道、碼頭、防波堤、港灣等工程。

D、卜特蘭第Ⅱ（MH）型水泥

卜特蘭第Ⅱ（MH）型水泥又稱平熱水泥，卜特蘭第Ⅱ（MH）型水泥與卜特蘭第Ⅱ型水泥性質相似，惟其化學成份中矽酸三鈣加4.75倍之鋁酸三鈣總和需小於100%，其水合反應較為緩慢，膨脹率低，水合熱亦較低，可降低用水量及防骨材鹼性反應，具中度抗硫酸鹽及中度水合熱特性，早期強度較Ⅰ型為低，但晚期強度較高，適用於水庫、水壩、捷運、高架道路、巨積混凝土等工程。

E、水硬性混合水泥 IS 型（卜特蘭高爐水泥）

高爐水泥具較低水合熱、較高晚期抗壓強度、耐久性及低成本等優點，常用於水壩、橋樑、隧道、河堤及地下室基礎工程上。

F、水硬性混合水泥 IL 型（卜特蘭石灰石水泥）

石灰石水泥由於細度較細、早期強度較高，但晚期強度也不遜於Ⅰ型，且二氧化碳排放可減少8-12%，未來將取代卜特蘭Ⅰ型水泥作為最廣泛使用的產品。

(2) 大陸地區

A、通用矽酸鹽水泥熟料

由主要含 CaO 、 SiO_2 、 Al_2O_3 、 Fe_2O_3 的原料，按適當比例磨成細粉燒至部分熔融所得以矽酸鈣為主要礦物成分的水硬性膠凝材料物質，其中矽酸鈣礦物含量（質量分數）不小於66%，氧化鈣和氧化矽質量比不小於2.0，本公司生產的熟料鹼含量小於0.6%， C_3A 小於8.0%，適用於磨製各品種低鹼通用矽酸鹽水泥。

B、PⅡ矽酸鹽水泥（亦稱Ⅱ型卜特蘭水泥）

通用矽酸鹽水泥熟料添加0~5%的石灰石或高爐礦渣，水泥的早、晚期強度均較高，鹼含量小於0.6%，可以大大降低鹼骨料反應的發生，可以中度抗硫酸鹽的侵蝕，抗風化能力強，本公司目前生產低鹼矽酸鹽水泥 PⅡ52.5，適用於大型商業建築、橋樑、碼頭及海港設施等大型重要工程的使用。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將石灰石、粘土、矽砂、鐵渣及爐石等原料，按適當比例磨成細粉再經由旋窯高溫煅燒成熟料，再依特定比例加入適當石膏及相應混合材經研磨而成各種水泥產品。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類 別	供 應 來 源	說 明
石灰石	自行開採	- 水泥生產主要原料包含石灰石、粘土、矽砂、鐵渣與石膏，燃料為煤炭。其中石灰石自行開採使用外，其他原料皆以當地取材為主，不足量再向外採購。 - 採長、短期合約方式，穩定價格，供應商供給量及交貨期能配合公司需求。 - 本公司與供應商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供應來源無虞。
粘 土	國內當地採購	
矽 砂	台灣地區主要從國內當地、越南進口	
	大陸地區主要從南京當地採購	
鐵 渣	國內當地採購，部分日本進口	
石 膏	主要從國內當地採購	
屑 煤	台灣地區由俄羅斯進口	
	大陸地區主要從南京採購	
爐 渣	主要從國內當地採購，部分日本進口	
乾粉煤灰	大陸地區主要從當地南京採購	
礦渣粉	大陸地區主要從當地南京採購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B	326,222	18.13	無	C	546,548	20.25	無	E	93,782	24.09	無
2	F	294,760	16.38	無	B	414,489	15.36	無	F	88,632	22.76	無
3	E	280,053	15.56	無	A	381,942	14.15	無	A	66,468	17.07	無
4	C	250,342	13.91	無	E	336,607	12.47	無	B	44,864	11.52	無
5	A	126,388	7.02	無	F	310,356	11.50			-	-	
6	其他	521,918	29.00	無	其他	708,731	26.26	無	其他	95,597	24.55	無
	進貨淨額	1,799,683	100.00		進貨淨額	2,698,673	100.00		進貨淨額	389,343	100.00	

本公司前三大供應商其進貨金額佔總供應商之比率變化不大，主係因本公司主要生產水泥，原料屬性以礦石為主，生產過程高耗煤、耗電，故前三大供應商分別為礦石、煤與電能之獨特性產業，為顧及貨源供應穩定及充足性，採購上述原料供應變化不大。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其他	4,656,290	100.00	無	其他	6,259,864	100.00	無	其他	1,097,070	100.00	無
	銷貨淨額	4,656,290	100.00	-	銷貨淨額	6,259,864	100.00	-	銷貨淨額	1,097,070	100.00	-

本公司與主要銷售客戶維持穩定合作關係。大陸地區因市場廣大，市場供需激烈，銷貨客戶比率之增減，係一般市場供需所產生銷量之增跌所致。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項 目 \ 日 期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當年度截至 114年0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711	718	642
平 均 年 歲		46.52	45.89	47.07
平均服務年資		12.22	12.17	12.67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1.83%	1.81%	1.87%
	大 專	31.08%	31.48%	30.22%
	高 中	33.61%	33.70%	33.49%
	高中以下	33.47%	33.01%	34.42%

註：為集團員工人數(包含台灣及大陸地區子公司從業人員)

四、環保支出資訊

鑑於循環經濟與科技日新月異，本集團積極推動綠能環保，致力環境永續，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集團除在各項環境保護法規下執行業務外，亦加強礦山綠化、節能減碳、污染防治、改善製程、廢棄物處理等，以降低對環境的衝擊，推行安衛環能各項管理，力行環保善盡企業責任。

113 年度投資於防治污染設備或技術之支出，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支出金額	說 明
污染防治設備更新維護	11,141	為確保排放符合環保法規並提升處理效率，本公司定期進行污染防治設備之更新與維護作業，包含除塵器、脫硝及廢氣監測系統等，強化污染控制成效，降低對環境之影響。
煤磨喂煤稱改造更換	649	設備消缺，提高稱的精度及運轉率，保證餵料穩定，滿足生產工藝要求。
煤磨排口新增一套煙塵檢測系統	788	配合環保政策，增加煙塵測點，有管控進行排放。
水泥窯協調處置一般固廢專案	4,881	利用水泥窯協同處置污泥和污染土，污泥和污染土以替代粘土原料的成分進行處置，可節約替代粘土原料約9萬噸。

礦山堆土場排土土方工程轉運改造。	5,853	礦山建設消防通道景觀道路，對原+155m堆場堆土倒運至+100m平臺，為消防通道景觀道路預設工程基礎
礦山公園消防通道道路工程	34,138	提升礦區道路安全兼顧景觀提升,打造綠色礦山
礦山食堂及宿舍防火吊頂改造	7,425	食堂、宿舍吊頂改為防火材質，防止火災，消防安全

113 年度投資於防治污染設備或技術之支出 64,875 仟元

(二) 最近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1、處分日期：113/12/24

處分號：府授環稽字第1130043431號

違反法規條文：空氣污染防制法第23條第1款規定

違反法規內容：

環境保護局於 113 年 6 月 26 日派員至本縣蘇澳鎮聖愛里中山路二段 205、235 號稽查，於周界外發現有明顯粒狀污染物逸散情事，至現場確認貴廠人員表示為生料漿運機阻塞，產生明顯粒狀污染物散佈於大氣中，致未有效收集處理粒狀污染物，輸送過程未經排放管道逸散致周界外，核已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第23條第1項規定，並依同法第62條第一項第四款規定處以罰鍰。

處分內容：將依同法第62條規定處以罰鍰

罰鍰：新臺幣12萬元整。

改善措施：當日漿運機阻塞逸散，業經即時處置改善，已無逸散情形，故無限期改善事項。

(三)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未來因應對策

(1) 台灣地區

- 加強對生產設備和環保設施的管理、維護，減少發生污染之可能。
- 持續加強操作人員對空氣污染防制、噪音防制及水污染防治措施之應變訓練及嚴格執行操作規範。
- 目前各可能發生污染源皆已設置污染防制設備，並定期對人員進行異常狀況應變處理訓練，期能消弭污染於無形。

- 本公司自104 年因應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量措施依「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第 13 條規定，本公司集團南聖湖廠每年揭露前一年溫室氣體排放相關資訊（取得第三者盤查證聲明等證明），並已登錄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

參與溫室氣體自願減量政策，接受工業局節能減碳技術輔導，改善製程設備，降低能源損耗方面初具成果。

為因應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量措施，將持續進行設備汰舊換新、改善製程提高單位產量以降低能源損耗，定期召開製程能源效率檢討會議。

- 碳費徵收

104 年環保署針對溫室氣體排放管理訂有「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112 年 2 月 15 日該法令更名為「氣候變遷因應法」，同年 8 月改由環境部主責制定氣候變遷調適策略，及降低與管理溫室氣體排放事宜。為達成國家溫室氣體減量目標，定有分階段徵收碳費之規定，目前各界均高度關注中央主管機關公告發布碳費徵

收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

- 再利用處理政策

妥善處置自產廢棄物並落實資源分類再利用。

配合循環經濟政策，依法將可再利用之工業副產品或廢棄物轉化為替代原料予以妥善處理摻配運用，減少原料開採所耗用能源及降低碳排放量並達地球資源再利用環保理念。

- 減少用水

南聖湖廠目前使用之地下水，除製程蒸發耗用外，僅用於製程設備之冷卻循環再利用，並於 105 年 12 月 8 日取得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核發「廢(污)水貯留許可文件」，達成製程循環再利用之用水零排放目標。

(2) 大陸地區

- 致力以環保、文化、扶貧、社區互動之社會責任目標，設定以綠色生產、綠色生活之環境永續目標，從生態綠化、節能減碳、污染防治設備增添更新、循環經濟廢棄物處理，以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 在節能降耗方面，對整條生產線進行能量系統優化，通過系列節能技改，提高能效水準，在協同處置方面，通過應急處置南京市政府指定市政汙泥，有效緩解地方環保處置壓力，並在能耗指標、環保排放指標、資源綜合利用情況與改變民眾固有認知這幾個方面共同努力。
- 加強各生產單位對生產設備和環保設施的管理、維護，做到正常穩定運行，污染物排放符合國家規定的重點地區大氣污染物特排放限值的標準規定及南京市、浦口區的生態環保局的要求。
- 加強全員環保意識培訓，提高環境管理技術及進一步提升公司環境管理水準；完善環保檔案，包括環評報告、環保工程驗收報告、污染源監測報告、污染物排放標準、環保法規、環保技術資料及其他環境統計資料，並定期向當地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申報，以確保污染物排放達標並完成污染物排放總量控制。

2、未來可能之支出

- (1) 現有防污染設備之汰舊更新及升級費用。
- (2) 排放污染物環境稅捐。
- (3) 環境管理人員技能培訓。
- (4) 道路維修、環境綠化費用。
- (5) 環保設施檢定、污染物排放監測等費用。
- (6) 碳費徵收。

未來預計環保支出：

項 目	效 能
南側及公界820-830殘壁及平台掛網噴植工程	實施植生綠化及水土保持工作，並配合政府之綠化運動，積極復育降低景觀衝擊
污染防治設備更新維護	降低污染物排放，善盡企業責任
窯尾氮逃逸自動監測	窯尾增加氮因數排放自動監測，並與生態部門聯網
環保用電監控系統升級與完善	安裝環保用電監控的生產設施與環保治理設施
TSP濃度監測與空氣微站建設	廠區主要產塵點密閉罩、收塵罩等無組織排放控制設施周邊設置總懸浮微粒（TSP）濃度監測儀。原料和燃料儲庫進出口、窯頭、窯尾、水泥粉磨、儲煤出入口等易產塵區域和車間進出口，長度超過200米的物料運輸道路中部設置空氣品質微站
集成式全廠環境管控平臺建設	集成式全廠環境管控平臺，完善採集相關生產設施、治理設施、污染物排放資料系統。具備治理設施運行參數及監測資料異常等報警、處置、回饋的閉環功能；
清潔運輸改造	針對產品及原燃料運輸車輛未採用新能源或國六排放標準車輛的問題，要求所有運輸車輛採用新能源或國六排放標準車輛進行運輸
超低排放改造項目評估監測	企業要按照超低排放預評估報告要求，完成現場超低排放改造後進行現場監測，監測資料最總納入評估報告
收塵器布袋更換	水泥磨收塵、煤粉製備收塵、礦山破碎機收塵等收塵袋需更換

未來預計環保支出合計新台幣 51,135 仟元，以提高既有設備運行之穩定性與優化排放品質。

五、勞資關係

本公司集團除在各項勞動、安全衛生法規下加強同仁的福利、工作環境外，另透過各項考、訓、留、用制度之建立，致力提升員工人力資源素質、傳承工作經驗，並規劃各項切合員工及社會期待之薪獎福利，為公司集團未來競爭力存蓄動力。

（一）本公司集團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本公司集團依規定辦理員工福利，惟因依地區不同，而互有差異，其主要內容有急難救助、喪亡補助（含眷屬）、結婚補助、生日祝賀禮券、子女教育補助金、托兒津貼、年節禮券、交通補助、餐費補助、職工宿舍、模範勞工表揚暨旅遊、員工旅遊、電影票券、投保員工團體意外傷害保險等。

2、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集團定期舉辦新進人員與各項專業訓練，人事單位每年規劃員工訓練計畫，針對不同部門與層級之職能需求，結合公司發展策略舉辦內、外訓課程，提供主管及員工充分研習訓練之機會，涵蓋財會、生產、電腦、金融、法規等專業技能及發展才能等課程，各部門亦可視實際需要參加政府機關及社會機構推出之職訓課程，精進專業職能與社會脈動連結。

113年度 信大員工訓練時數共 3,634 小時，受訓 550 人次。

大陸信寧廠員工訓練時數共564小時，受訓 1,966 人次。

3、退休制度

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訂有員工任用、服務、考核、獎懲、升遷、離職規定及訂定「員工撫卹辦法」，以照顧員工及其家屬。本公司依法設有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必要性不定期召開委員會，審核退休金提撥及運用情形，充分保障同仁之退休權益。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94年7月1日起施行，以前受聘之員工且仍在職者，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舊制)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件前之工作年資，員工退休金之給付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94年7月1日以後，新進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之退休金制度。

對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相關退休金規定(舊制)員工，公司依精算報告書精算結果，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信託部專戶儲存，有關退休金之支付，悉由該基金專戶支付。

配合勞工退休金提撥新制，對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員工，公司按月依新制薪資總額提撥6%，存入其於勞工保險局開立之個人帳戶。

(1) 員工退休條件：

退休可分為自請退休與強制退休，各項標準如下：

自請退休之條件：

-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強制退休之標準：

- 年滿六十五歲者。
-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上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得由事業單位報請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2) 員工退休程序：

- 退休申請

自請退休之員工應自行填具「離(停)職申請手續單」核辦，強制退休者則由

人事單位依規定簽辦。

- 退休審核

人事單位層呈所屬各級主管審核，總經理核准。

- 退休手續

退休之員工於離職前，須按照人員離職手續辦理離職交接手續，由直接主管督導完成該員工作以及財務、物品之移交，並償還各項借支。

- 退休金核發

員工退休金之核發於退休日起30日內給付。

大陸信寧廠則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基本薪資16%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

4、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安全衛生管理具體措施

-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政策與管理

以「安全第一，預防傷病，恪遵法規，持續改善」為本公司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精神，建立並施行一套有效且能防患於未然的安全衛生管理制度，供全體員工遵循，並持續改善，以達成安全衛生目標。

遵守國內安全衛生法令，並致力符合國際相關安全衛生標準。加強相關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高員工對工作場所之危害認知，預防職業傷病。建立良好溝通機制，建立和諧關係。持續性的稽核審查及監督，適時導正不安全因素，以提昇作業安全。

- 訂定安全衛生信條

制訂「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作為公司研討安全衛生措施共識之基礎。為達成零災害目標，每年度依據風險評估、會議討論結果修訂計劃，除符合企業社會環境與政府勞動法規要求，並透過PDCA手段，持續推動安衛績效全面提升。

- 危害鑑別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

各單位依檢查時所發現危害因素，經審核評估後擬訂改善管理方案，作為制定年度安全衛生管理計劃內容與安全作業標準制定之依據，以逐年降低事業單位之危害風險，達成零災害最終目標。

- 作業環境監測

依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委由合格之作業環境監測機構實施粉塵、噪音等化學與物理性因子作業環境監測，並判定監測結果是否符合法令規定，監測結果若有異常者，即予改善矯正以保障人員安全。

- 健康關懷與管理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分別實施健康檢查，並有駐廠醫護人員。對於粉塵等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工作人員進行肺功能等特殊檢查，經特殊健康檢查結果後分級實施管理，並對檢測數據異常同仁，實施追蹤檢測，協助員工注意健康狀況，落實健康生活習慣。

- 安全衛生責任區稽核管理

採用三級稽核管理制度，依員工責任區實施內稽（內部自行之稽核）與外稽（稽核部門及主管機關稽核）之稽核管理。除要求全體員工皆能貫徹執行安全衛生管理工作外，並確保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運作順遂與完善。

- 實施自動檢查

考量員工在面對不同的作業環境、製程、操作與作業時，會因為不安全的作業、設備或管理等因素，而造成身體的傷害，積極推動自動檢查，期能藉由此項措施之推動，發現潛在危害因素，力求改善，有效控制。

-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藉由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充分發揮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功能，持續改善職業安全衛生績效，降低安全衛生風險，以達到保障勞工安全健康，促進產業競爭力。

(2) 實施作業安全管制

- 作業申請管制

依據法令要求及實際作業需求，對高架作業、動火作業、局限空間等作業，實施特殊作業管制及工作許可，作為工作人員依循。

- 危險性機械設備定檢認證

所有危險性機械設備皆需定期檢查合格，操作人員均依法取得專業證照始可操作並定期接受在職回訓。

- 職災及虛驚事故分析調查

針對所有傷害、非傷害及虛驚事故展開分析調查與追蹤改善，消除潛在危害。

- 安全作業標準修訂

所有安全作業程序修訂，均由單位主管帶領實際作業同仁參與修訂討論，透過持續的全面性檢討，使安全作業程序能有效深入作業現場，藉以提升作業人員之危害感受度，消弭未依程序作業之不當事故。

- 廠內交通改善

為確保廠區各路口之安全，持續研討改善對策及推動改善工程，並加強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及取締不安全的駕駛行為。

- 機械設備開關管制

為避免設備開關「誤啟動」之相關危害，除現場開關全面清查並加貼標示外，另訂定停機修理切電掛籤、掛鎖安全作業程序，避免設備維修或需停機作業時之捲夾危害。

- 消防設備定檢申報

消防設施、設備除定期自行檢查，每年亦持續改善。

5、本公司集團為鼓勵員工之專業服務及維護其退休以後之生活，訂有勞工退休、員工撫恤相關辦法，以照顧員工及其家屬。

(二) 本公司集團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為營造和諧之勞資關係，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為確保員工工作安全、福祉及健康，建立諮詢與申訴管道，讓員工申訴之管道順暢，故自公司成立至今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重大情事，勞工同仁皆能本諸愛護公司之精神認真工作。

2、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制定「員工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各項勞動條件，保障員工權益外，並依法令規定設立「勞資會議」、「職工福利委員會」、「員工申訴管道」等，本公司集團南聖湖廠與企業工會簽訂「團體協約」，協約效期3年（自民國113年6月19日至民國116年6月18日止），期限屆滿前將再協商續約，每3個月進行乙次勞資理監事會，會議內容由勞方代表提出員工福利（改善工廠伙食菜色、調整彈性休假日數、增加獎金發放）之提案，113年度共進行5次常會，通過之決議均呈總公司核示，調整當年度相關福利，員工各項權益可透過前述各項管道取得公平合理之處理，公司與員工本著誠信協商共創雙贏的局面，迄今未曾發生損及員工權益之情事，並曾於107年及108年連獲勞動部「團體協約簽訂單位與勞資爭議資深調解人表揚」之殊榮。詳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勞資溝通」章節。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近三年度本公司集團未曾發生勞資糾紛事件，且目前亦無任何發生勞資糾紛之潛在因素；惟本公司仍將與工會密切保持溝通協調，並積極研擬加強福利措施及改善工作環境，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期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四)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員工行為守則」，規範全體同仁行為道德，相關內容請參考網站：

<http://www.hsingta.com.tw> → 投資者服務 → 公司治理 → 規章制度。

(五) 最近年度因勞工安全衛生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113年無受處分案件。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A、資訊安全之目標：

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電腦化作業環境，確保公司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以保障公司利益及各單位資訊系統之永續運作。

B、資訊安全管理辦法：

為強化公司內部資訊安全管理，即確保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以及網路安全，訂定「電腦作業管理辦法」，規範資訊資料之安全維護。對於各類 IT 資料的存取、資訊的產出、使用、保存等訂定管理制度，並規範員工執行業務使用電腦資訊系統時須遵守之各項資訊安全行為。保護資訊資產免遭不當使用、洩漏、竄改、破壞等情事，確保資訊蒐集、處理、傳送、儲存及流通之安全。

C、資訊安全之範圍

- 人員管理及資訊安全資訊宣導。
- 電腦系統安全管理。
- 網路安全管理。
- 郵件資料安全管理。
- 系統存取管制。
- 系統發展及維護安全管理。
- 實體及環境安全管理。
- 資訊安全稽核。

2. 資通安全政策：

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資訊作業環境，確保公司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以保障公司利益及各單位資訊系統之永續運作。維持公司業務營運穩定，避免因系統中斷或資安事件造成營運損失。

3. 具體管理方案：

A、資訊安全具體方案

- 建立防火牆設定連線規則。
- 使用防毒軟體，降低病毒感染機會。
- 郵件安全管控，防範不安全的郵件及垃圾郵件。
- 資料備份:每日備份資料並異地儲存保障資料安全。
- 資料復原:每年至少一次資料復原演練，以確保備援程序與資料有效性，以預防災難發生的風險，確保資訊系統能順利銜接。

B、資訊安全稽核檢討

- 本公司每年有外部單位與內部稽核單位各執行乙次「資訊安全查核」及兩次「資訊系統內部控制自我評量」。
- 不定期於管理會議中提出檢討報告有關內部資訊應用系統、辦公室自動化、網路資訊及資訊安全防護措施等，提供營運、管理及決策有關工具，以降低資訊安全暨效益風險管理。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資通安全設備有防火牆、郵件防毒、垃圾郵件過濾等。
- 每日由專責人員監控系統，預防駭客侵入及竊取公司資料。
- 不定期針對各項資訊安全認知進行公告及宣導，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113年執行資訊安全教育宣導共12次，資安人員培訓共計5人次24小時。
- 111年增設防火牆設備。
- 113年著手規劃更新網路設備及優化電子郵件系統，加強網路安全控管。
- 為強化資訊安全機制及產業界資安情資交流，本公司於114年3月加入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以即時取得最新的資安威脅情資和防護資訊，並能立即採取行動來防禦資安攻擊。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而遭受損失。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承攬契約	開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7.02.14～完成	土地開發專案合約	無
買賣契約	江蘇省電力公司南京供電公司	113.01.01~113.12.31	電費	無
買賣契約	南京中煤能源運銷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原料煤炭	無
買賣契約	江蘇國能電力燃料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原料煤炭	無
買賣契約	江蘇順億路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黃磷渣、燃煤爐渣	無
買賣契約	南京天貝易建材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礦粉、砂岩、鐵尾砂、煤矸砂	無
買賣契約	鎮江諾穎建材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砂岩、黃磷渣	無
買賣契約	南京南鋼嘉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礦粉	無
買賣契約	江蘇潤天建材（集團）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助磨劑、生料礦化劑	無
買賣契約	潤天（南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S80 礦粉、礦粉	無
買賣契約	南京標貝貿易公司	113.01.01~113.12.31	脫硫石膏、粉煤灰、濕粉煤灰	無
買賣契約	句容市春帆化工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氨水	無
買賣契約	江蘇圖邦科技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氨水	無
買賣契約	南京安吉特礦山工程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採礦工程、綠化工程	無
買賣契約	山東訊飛建材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耐火磚	無
買賣契約	宜興市佳興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澆築料	無
買賣契約	江蘇長友特鋼機械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篦板、固錨件	無
承攬契約	南京福佑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供水管網綜合治理	無
承攬契約	江蘇天目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篦板、固錨件	無
承攬契約	江蘇金馬工程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檢修	無
承攬契約	上海鐳射電源設備有限責任公司	113.01.01~113.12.31	窯頭電收塵	無
承攬契約	宜興市炳威水處理設備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脫硫廢水處理專案工程	無
承攬契約	江蘇源淼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水泥窯協同處置一般固廢專案	無
承攬契約	泰晟建設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保溫防腐	無
承攬契約	南京華璋建設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綠色礦山消防通道道路改造工程	無
承攬契約	南京安吉特礦山工程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綠色礦山礦山防火通道土石方工程	無
承攬契約	南京捷雲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綠色礦山綠化與景觀工程	無
承攬契約	唐山屹豐爐窯工程有限公司	113.01.01~113.12.31	築爐工程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備 註
流動資產	6,377,807	6,686,926	(309,119)	(4.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25,304	2,671,967	(46,663)	(1.75)	
無形資產	14,306	17,537	(3,231)	(18.42)	
其他資產	2,261,817	2,186,740	75,077	3.43	
資產總額	11,279,234	11,563,170	(283,936)	(2.46)	
流動負債	911,464	1,391,300	(479,836)	(34.49)	(註1)
非流動負債	165,976	181,269	(15,293)	(8.44)	
負債總額	1,077,440	1,572,569	(495,129)	(31.49)	(註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298,713	8,117,677	181,036	2.23	
股本	3,411,589	3,411,589	0	0.00	
資本公積	15,724	15,697	27	0.17	
保留盈餘	4,957,509	4,883,546	73,963	1.51	
其他權益	(86,109)	(193,155)	107,046	(55.42)	(註2)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1,903,081	1,872,924	30,157	1.61	
權益總額	10,201,794	9,990,601	211,193	2.11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註1)主係因大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下降，流動負債下降。 (註2)主係因投資大陸子公司國外營運機構財報換算兌換差額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備 註
營業收入	4,656,290	6,259,864	(1,603,574)	(25.62)	(註1)
營業毛利	991,648	1,341,074	(349,426)	(26.06)	(註1)
營業利益	651,364	989,292	(337,928)	(34.16)	(註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354	122,326	(61,972)	(50.66)	(註2)
稅前淨利	711,718	1,111,618	(399,900)	(35.97)	(註1)
本期淨利	524,281	807,587	(283,306)	(35.08)	(註1)
其他綜合損益(損失)	175,018	(89,947)	264,965	(294.58)	(註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99,299	717,640	(18,341)	(2.5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69,398	685,884	(216,486)	(31.56)	(註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4,883	121,703	(66,820)	(54.90)	(註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90,400	624,638	(34,238)	(5.4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08,899	93,002	15,897	17.09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1.38	2.01	(0.63)	(31.34)	(註1)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註1)本期銷售數量下降，致毛利、淨利皆下降。 (註2)主係因金融資產評價損益下降所致。 (註3)主係因投資大陸子公司國外營運機構財報換算兌換差額所致。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930,678	403,244	(312,049)	3,021,873	-	-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量較前期減少：係本期應收現金流入減少。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量較前期減少：係處分案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較上期增加。					
3、籌資活動現金流出量較前期減少：係發放現金股利金額減少。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021,873	2,055,707	(1,823,455)	3,254,125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係公司獲利增加挹注。					
2、投資活動：係增購固定資產、廠房設備改建、增加對外投資等。					
3、籌資活動：係發放現金股利。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本公司集團 113 年度之資本支出，係以自有資金依預算規劃執行，對本公司集團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資金來源	113 年支出金額	資金運用情形
				114 年預計
台灣	製程設備整修改善工程	自有資金	-	117,910
大陸	濕法脫硫項目	自有資金	9,798	-
	水泥窯協調處置一般固廢專案	自有資金	4,881	24,405
	礦山終了邊坡排水溝砂漿填縫改及道路維修	自有資金	3,538	-
	礦山食堂及宿舍防火吊頂改造	自有資金	7,425	-
	礦山公園專案	自有資金	39,991	38,739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對業務之影響

- 1、水泥生產低碳節能導入綠色製程、節能減碳開始，進而配合政府環保法規。
- 2、保護礦山環境，從礦區的經濟結構、產業布局、綜合規劃、整治和管理開展以植物為主體的礦山生態環境治理（植物修復），礦山安全開採與植生綠化、改善和修復環境質量，實現環境友好，促進環境與經濟、社會發展的和諧，對持續發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具有重大意義。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基於營運多角化以創造公司獲利空間，並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進行轉投資，由相關單位提供專業投資計畫，評估投資案之未來展望、市場概況、競爭力、市場佔有率、經營策略、競爭分析、產業現況等，以做為管理階層在執行投資決策程序時，判斷分析各種投資案之利弊依據，審慎評估各項投資計畫，選擇出可行的投資案，近年仍以大陸子公司為本公司轉投資重點。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現有轉投資案以大陸南京地區的江蘇信寧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為主要投資，由於中國大陸水泥市場近年的供給改革，淘汰低效能生產線及部分地區禁用 PC32.5 低階水泥，加上水泥廠實施錯峰生產，強制環保限產及產業新增產能的自律管控下，促使水泥供給受到抑制，加上受房地產持續調整之影響，水泥市場需求急速下滑，低價惡性競爭頻繁，水泥銷售價格已低至成本價。總體來看，113年大陸水泥市場之產量創下近114年新低，煤炭等主要原物料價格有所下降，但水泥價格降幅較深，行業利潤較上年度萎縮。大陸水泥市場相較台灣市場大，近年來大陸子公司的營收、獲利均較以往年度表現不佳，從以往佔合併營收與合併淨利之五成及三成，衰退為僅佔合併營收約四成、合併淨利約一成。

本公司 113 年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收益 90,277 仟元，大陸子公司江蘇信寧佔約五成七、台灣子公司則佔約四成三。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台灣地區

(1) 持續進行關西土地資產活化開發長期計畫。

(2) 本公司位於台北市中正區城中段二小段 602-1、603 地號，與全坤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合建分屋，預計投入土地現值約 4.5 億，持續進行中。

2、大陸地區

112年度配合當地政府招商引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方式建設之礦山公園，已於 113 年完成基礎建設工程，預計 114 年進入收尾階段。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方面：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美金外幣借款，因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變動將會使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美金外幣貸款已於109年2月償還完畢，目前無任何銀行貸款，利率變動對損益影響有限。
- 2、匯率變動方面：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人民幣，本公司產品全供內銷，營收方面無匯兌問題，部分進口大宗原物料主要以美金支付，隨美金匯率升貶變動若呈大幅波動時，對公司財務狀況會有影響，公司視市場匯率變化情況調整美元庫存外匯存量，適時執行即期買賣外匯以降低匯兌風險；美元、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匯兌損益，公司持續監控市場匯率變動，以即時因應掌握之。本年匯兌利益24,058 仟元，佔營收0.52 %、佔稅後淨利4.59%，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影響有限。
- 3、通貨膨脹方面：台灣依行政院主計處發布 全年平均消費者物價指數 (CPI)，年增 2.18%。展望114年，國內最低工資及軍公教薪資將調高，台電若確定調漲電價，將影響CPI；但因國際地緣政治衝突預期原物料價格下跌，原油穀物價格亦同步降價，將壓抑物價上漲，兩者一漲一跌之間，主計處預估通膨維持 2% 以下機率高。應無惡性通貨膨脹之疑慮，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 4、未來因應措施：針對外幣之存、借款，除配合各項資金有效配置外，密切關注經濟與金融變化相關訊息，加強培訓財務人員對利率、匯率變動敏感度之分析能力，隨時掌握對全球景氣展望，進而有效管理利率、匯率變動風險評估，對風險適時提出因應措施。

本公司風險管理工作由財會部按照公司之政策執行，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公司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執行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財務操作以保守穩健為原則，目前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形。
- 2、本公司目前無資金貸與，背書保證之對象均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截至113.12.31 及 114.03.31 均為321,176 仟元，除加強對該子公司之監理，並遵循金管會的相關法令及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以降低資金貸與及擔保之風險，目前子公司財務業務狀況正常，對本公司均有業外收入之挹注，無損失情況發生。

3、本公司目前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4、本公司資金貸與、背書保證政策，依據公司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同時每筆交易均建立備查簿定期審查，以管控交易風險。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將持續進行運轉率之提升、節能減廢、投資再利用及環保設備的相關評估、低溫水泥增產，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約新台幣 179,340 仟元。

項 目	效 能
石灰石粉添加設備	生產低碳產品
民生化工產業轉型推動計畫	低碳製程轉型
窯尾脫硝SCR項目	SNCR、分級燃燒及精準高效脫硝等技術的基礎上進一步降低氮氧化物排放濃度和排放量，減少氨水用量，降低氨逃逸。
窯頭電收塵改造	增加布袋收塵倉室，確保窯頭煙囪顆粒物排放濃度小於5mg
預計研發費用合計	新台幣 179,340仟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信大集團營運均遵循法令規定辦理，本集團對於國內外主管機關對公司治理、公司法、證交法等重要政策之財務業務影響與因應方式如下：

- 1、本公司針對主管機關所修訂之相關法令將不定期對董事、經理、受僱人等進行宣導。
- 2、強化審計委員會對本公司財務之監督職能，111年起本公司各期財務報表均呈審計委員會討論案審議表決，併同提送董事會討論案審議。
- 3、為持續強化董事會職能，112年3月14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除每年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外，113年起進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本公司業將 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向董事會報告並進行申報。
- 4、環境部自114年起針對年排放量達2.5萬噸以上之排放源開徵碳費，初期費率每噸為新台幣300元。本公司為首批碳費徵收對象，初估年碳費成本將達新台幣1.7億元。為降低財務衝擊，本公司擬向環境部提出自主減量計畫，經評估考量後規劃以優惠費率B方案提交申請計畫書，透過階段性落實減量措施，以符合環境部之認定標準並享有減費優惠。
- 5、本公司雖然範疇二（外購電力）並非主要碳排放來源，惟為因應能源轉型趨勢與企業社會責任，已全面於廠區可用腹地依規範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供應電力予台電轉供使用，同時亦採購綠電憑證，以提高能源使用效率與再生能源占比，逐步降低對傳統能源之依賴。

- 6、本公司自願性揭露全廠水泥產品碳足跡盤查(ISO 14067)，已於114年2月完成英國標準協會（BSI）第三方查證。其中，卜特蘭I型水泥則預計在114年底前取得環境部碳標籤驗證，強化本公司低碳產品之市場競爭力。
- 7、本公司自111年起完成母公司（含總公司、南聖湖廠及礦山）全邊界溫室氣體盤查，並每年依規定進行查核與第三方確信。另依金管會要求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預計於114年度完成合併報表子公司盤查作業，並於116年度完成全組織第三方確信，逐步建構完整且合規之碳管理制度。
- 8、隨著中國大陸政府對水泥行業在環保方面的控管包含氮氧化物排放標準、廢氣排放標準等愈趨嚴格，要求水泥企業完成大氣主要污染物排放總量削減的變更，政府管控回應速度提升，企業應加大應急管制執行力度。大陸子公司位於江蘇省南京市，南京市政府對於各企業的環保管控較江蘇省政府更為嚴格。本公司大陸子公司江蘇信寧為因應當地政府要求，制定不同等級管控方案，投入相當金額建置防治污染設備及設備技術改造，以隨時應對更高規格的環保政策要求，故各項環保排放指標皆優於當地行業標準，並因而獲評「2023年度綠色發展領軍企業」與「2023年環保示範性企事業單位」。
- 9、中國大陸政府於111年11月開始對水泥行業施行「水泥單位產品能源消耗限額」，江蘇信寧113年度除熟料單位產品綜合電耗僅符合2級指標其餘均達1級指標，皆優於規範。
- 10、中國大陸政府預計將水泥產業納入全國碳交易市場，溫室氣體通報平台變更為全國碳市場資訊網-全國碳市場管理平台。江蘇信寧112年溫室氣體已於113年4月申報完成並於同年8月接受江蘇省生態環境廳委託的第三方碳核查單位現場核查順利通過。113年度溫室氣體排放報告及監測計劃，係依據中國最新發布的「二指南」核算及製定，於114年3月底之前完成平台申報。
江蘇信寧已完成113年度水泥低碳產品認證，且依據南京市政府要求，本年度將編製「碳達峰碳中和行動計畫」並上報。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科技改變：

大陸工廠隨產業變化與數位科技的發展，加速推進水泥智慧工廠，從原料供給到生產、銷售及運輸，整條生產線的程序控制和精細化管理，財務運營等都已實現數位化管理，隨著國家資訊化、數位化及5G通訊的發展，正逐步完成智慧工廠建設的基礎工作，以提高效率、降低成本，生產出客戶認可的最高品質產品；繼續挖掘節能降耗潛力，做低碳產品、探求新技術，追求新高度；培養和提高運營團隊的業務能力，因應時代變化以提升競爭優勢及企業生產力與競爭力。
最近年度之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尚無發生影響，資訊安全風險管理請參閱本年報第70頁「六、資通安全管理」。

2、產業變化：

水泥製造業屬於高資本密集、高耗能的傳統產業，同時也是相當重要的民生必需基

礎產業，因此仍需要保持穩定的產能。在環境保育與產業發展的衝突下，導入綠色製程、節能減碳，將製程中所產生的污染物質完全捕捉回收再利用，並可利用水泥旋窯的高溫燃燒，協助其他工業產生之廢棄物轉化為資源再利用，而將廢棄物處理費納入重要收入，打造循環經濟，展現水泥製造業對環境貢獻的一面，以達成永續發展的成效。這有賴政府與企業投入資金、人力研發，對廢棄物處理法規進行鬆綁，才能促進整體產業持續提升，並順應礦業法，尋求生產水泥替代原料，使環境保護與工業發展能取得良好的平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因應企業形象改變所帶來的潛在聲譽風險與危機管理挑戰，本公司已建立多項預防與應變機制。首先，透過強化品牌溝通與資訊透明，定期於年報、公司官網與永續報告書揭露財務、環境與治理資訊，以提升利害關係人信任。本公司亦將ESG作為風險評估項目，透過碳排揭露、環境標章申請、社會參與及供應鏈管理等具體行動，形塑永續形象。此外，本公司積極推動內部風險意識，定期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及法令遵循課程，強化全員危機防範意識與應對能力，並由管理階層帶頭實踐公司治理文化。最後，透過利害關係人管理系統，維繫各方穩定溝通與協作關係，於危機發生時可迅速整合資源、安撫輿論與穩定信任，有效降低企業形象變動對營運與財務造成之衝擊。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尚無併購計劃；若有合適之併購方案，將對其投資效益與成本、相關之可能風險與報酬進行分析，並設想相關風險之因應措施做出合理性的評估。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暫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本公司為爭取進貨價格優勢並確保品質穩定，就部分大宗原料採取較為集中之採購方式，然為降低突發性供應中斷的風險，除保持安全庫存外，亦與其他廠商維持友好聯繫與交易。

2、銷貨：本公司目前單一客戶所占銷貨比例，尚無過度集中的風險，本公司與客戶建立了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結合這些客戶與本公司的競爭優勢，可確保公司長期穩定的成長，並藉著分散客源，達到分散風險的目的，降低單一或少數客戶對本公司的重大影響。

（十）本公司之董事或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股權若大量移轉或更換，將有可能造成經營權變動，亦可能使投資人因而對本公司營運狀況產生疑慮，影響本公司證券市場價格大幅波動之風險。本公司內部人之股權移轉情形皆按主管機關相關規定申報，本年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形。

（十一）本公司大股東結構穩定，董事長或高階主管臨時異動機率甚低，若發生公司經營權之變動進而導致董事長或高階主管人員之異動，而未能順利招募適當接替人選時，可能會對公司營運產生不利影響。如有上述人員異動情形，本公司力求招聘適當並能認同本

公司企業文化、落實本公司經營目標之專業經理人，以因應經營權改變之風險。目前本公司經營策略、業務方針與董事會運作良好，應無經營權之重大變動風險。

(十二)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大股東結構穩定，公司經營策略、業務方針與董事會運作良好，應無經營權之重大變動之風險。

(十三)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風險管理功能之組織架構

兼任風險管理單位	功 能
薪資報酬委員會	隸屬於董事會。根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訂定並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與薪資報酬制度及標準。
審計委員會	隸屬於董事會。根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主要職責為監督： 1、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2、簽證會計師之委（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3、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4、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5、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稽核部	負責推動及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且針對各單位負責業務潛在風險予以評估，擬訂實施風險管理導向之年度稽核計畫。
財會部	負責財務的營運策略、投資策略、融資策略及股利策略，預算控制管理、帳務處理及稅務規劃，以合理確保財務報導可靠性、透明化、相關法令之遵循，以降低公司營運之風險。
業務部	負責市場行銷策略，客戶授信及市場趨勢之掌握，力求營運目標之達成，以降低營運業務風險。
安全衛生管理室	擬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負責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安全衛生作業標準之訂定及作業環境監測，以減少控制廠內危害，降低員工安全風險。
管理部	負責採購及發包，並建立原物料價格變動及原物料供應不足之避險機制，以降低採購業務風險。

2、氣候變遷對生產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氣候變遷對生產管理之影響：

氣候變遷已是全球關注的危機，此議題也將衝擊企業與民生，全球性氣候風險可能造成油、電價格上漲，製造、運輸成本上升、能源稅、碳稅、環保法令趨嚴苛，衍生投資成本等對企業直接的經濟和營運衝擊。

(2) 因應措施：

為減緩氣候變遷衝擊，已積極採取因應措施，本集團之生產營運亦將其列入考

量的因素，朝各階段的環保目標設定，滿足日益嚴格的國家環保排放標準，降低溫室氣體的排放對全球暖化的影響，希望對此全球性危機盡一份改善的責任與心力。

- A. 提高生產效率以降低單位產品用電及耗熱值，期能減少燃煤使用量及二氧化碳的排放量。
- B. 原、物料以當地、短距採購為原則，避免因長途運輸所需耗大量燃料而產生的溫室氣體。
- C. 尋求各種可能的資源再利用物質，以替代天然資源的使用量及降低開採原料所需消耗的燃料、電力。
- D. 全集團於生產過程中尋找可減少碳排產生之替代原、物、燃料，降低整體礦石原物料於使用與製造時直接產生之碳排放，達到減碳效益。
- E. 本公司設立於蘇澳鎮之工廠將現有建物及空地上完成太陽能發電系統建置，並與優良廠商合作規劃及施作，於111年度完成系統硬體設置。目前系統已穩定運作，提供廠區自發自用部分用電。
- F. 本公司於113年11月進行電改袋工程，將生料製程排放管道由原有的「靜電集塵器」成功優化改裝為「袋式集塵器」，粒狀污染物排放濃度獲得顯著且大幅度的降低，從30毫克/立方公尺降至10毫克/立方公尺以下。
- G. 江蘇信寧於112年3月底完成窯尾煙氣濕法脫硫技改廢水處理項目工程處理污水效果明顯；113年初對該設備進行更新維護及改善，進一步提高窯尾煙氣濕式脫硫設施運行。此外於窯尾進行在線監測等，污染物排放濃度全天候需小於江蘇省地方標準排放限值是江蘇信寧對自己最低要求。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本公司最近年度依據金管會所定編製之「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已依法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關係企業三書】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查詢路徑：首頁>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輸入公司代號【1109】即可查閱。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信大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智雄



中華民國一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